

公司代码：688509

公司简称：正元地信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杨玉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合并税后净利润45,401,707.05元，扣除少数股东损益16,890,494.93元，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8,511,212.12元。计提2022年度法定盈余公积252,789.34元后，公司2022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8,258,422.78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734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77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651,8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末可供分配利润的20.00%。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正元地信、本公司、公司、正元地信公司	指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正元有限	指	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前身
地质总局	指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山东正元	指	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前身
正元航遥	指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天元	指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科岛	指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正元	指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文山正元	指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基地理	指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正元地球物理、地球物理	指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正元工程检测	指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鱼台正元	指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长汀正元	指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正元数字城市、正元数字	指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工大正元	指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宿州正元	指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海南正元	指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烟台正元工程	指	烟台正元慧图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烟台正元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孙公司
青岛中创	指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中地信	指	公司的股东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凌沣投资	指	公司的股东珠海凌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烟建集团	指	公司的股东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天运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地理信息系统，是指

		在计算机硬、软件系统支持下，对整个或部分地球表层（包括大气层）空间中的有关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的技术系统
BIM	指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建筑信息模型, 用以形容以三维图形为主、物件导向、建筑学有关的电脑辅助设计
CIM	指	城市信息模型 (City Information Modeling), 是以城市信息数据为基础, 建立起三维城市空间模型和城市信息的有机综合体。
地理时空数据	指	地理时空数据具有空间分布特征及时间元素, 是随时间变化而变化的空间信息, 取得的该类空间信息均为时点值。时空信息是描述地球环境中地物要素信息的一种表达方式, 涉及到各式各样的数据, 如地球环境地物要素的数量、形状、纹理、空间分布特征、内在联系及规律等的数字、文本、图形和图像等, 不仅具有明显的空间分布特征, 而且具有数据量庞大、非线性以及时变等特征
地理信息+	指	“地理信息+”指通过利用地理信息技术、地理信息数据、地理信息行业的优势特点, 使得地理信息与其他行业进行深度融合, 利用地理信息具备的优势特点, 服务各行各业, 使得各行业能够适应当下的新需求、新发展
四措并举	指	在获取地下管网的空間位置数据的同时, 对地下管网的病害进行全面体检, 利用非开挖技术对各种管网病害进行修复, 然后利用物联传感设备掌握地下每一根管网的实时运行状态, 实现城市地下管网的安全运行实时监测, 利用地理信息赋能智慧城市建设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正元地信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NGYUAN GEOMATIC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YD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玉坤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12月, 由“山东省济南市山师东路14号”变更为“济南市高新区颖秀路3366号”; 2013年8月, 由“济南市高新区颖秀路3366号”变更为“北京市顺义区李桥镇机场东路2号”; 同月, 由“北京市顺义区李桥镇机场东路2号”变更为“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网址	http://www.geniuses.com.cn/
电子信箱	zyxp@geniuses.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彦策	叶炜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北京市顺义区国门商务区机场东路2号
电话	010-53296266	010-53296266
传真	010-53296117	010-53296117
电子信箱	zyxp@geniuses.com.cn	zyxp@geniuses.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正元地信	688509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门701-704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唐宗明、刘影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健、郭小波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7月30日到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316,428,710.37	1,567,453,717.27	-16.01	1,676,032,95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28,511,212.12	48,832,599.52	-41.61	64,204,220.27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55,639.45	34,148,820.78	-45.37	54,460,85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67,761.02	32,981,217.47	不适用	28,566,760.98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1,519,580.52	1,505,492,938.55	1.06	1,180,221,442.85
总资产	3,970,185,296.43	3,968,272,746.60	0.05	3,500,898,228.7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0	0.0728	-49.18	0.10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0	0.0728	-49.18	0.1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2	0.0509	-52.46	0.09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	3.69	减少1.81个百分点	5.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2.58	减少1.35个百分点	4.7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97	5.13	增加0.84个百分点	4.7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受当年度政府预算项目延期影响，公司业务拓展受到较大冲击，尤其是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收入下降幅度较大，整体收入情况未达预期。公司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带来的不利影响，进一步优化市场布局，组建销售大区深耕重点区域市场，加大销售投入。持续抓好“两金”压控、结构优化、降本增效等各项年度重点工作，期间费用整体实现同比下降。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642.8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6.01%，主要原因是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收入同比下降约25%。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收入下降的原因主要包括：（1）根据公司业务规划，继续收缩测绘地理信息业务规模；（2）行业整体需求下降。

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51.1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1.6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65.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5.37%；主要原因为：受当年度政府预算项目延期影响，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下降16.01%，其中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收入同比下降约25%。项目毛利率下降0.88个百分点，其中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毛利率同比下降约5.40个百分点。为进一步优化市场布局，公司组建销售大区加大销售投入，销售费用同比增加1.77%。

2022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主要原因为公司在政府财政收紧、回款延后的情况下，为保证承接项目的顺利开展，持续加大了经营性现金支出的投入。

2022年末公司总资产397,018.53万元，较期初增长0.0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52,151.96万元，较期初增长1.06%。主要原因为当年经营盈余所致。

2022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0.0370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9.1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0.0242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2.4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88%，较上年同期减少

1.81 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较上年同期减少 1.3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加权平均数同比增加所致。

2022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97%，较上年同期增加 0.84 个百分点。公司本年积极推进技术创新，加快自主三维 GIS 平台、CIM 基础平台、融合集成数字平台、数字孪生可视化平台的研发和升级迭代，开展专项业务产品研发，打造自主研发基础平台的核心竞争优势。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5,480,462.34	323,283,944.73	186,303,747.16	551,360,55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00,486.62	-6,637,232.51	-28,240,902.36	74,789,83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394,447.82	-7,522,635.86	-30,357,243.72	71,929,96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969,001.55	-3,397,031.48	-65,548,660.03	107,946,932.0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2,670.17		1,800	796,198.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73,120.09		10,536,260.00	10,155,164.3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10,824.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8,586.17		-770,595.02	850,568.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066,939.78	131,445.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16,567.72		2,737,571.62	2,000,255.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3,104.30		413,054.40	600,583.17
合计	9,855,572.67		14,683,778.74	9,743,362.9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战略，不断夯实“陆海空地”四位一体全空间地理信息数据业务基础，大力创新发展地下管网安全运维服务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等新兴业务；持续加大市场开发和对外投资力度，不断优化市场网络布局，加快推进商业模式创新，充分发挥全产业链一体化业务优势，持续提升自主科技创新和推广的能力和水平。持续巩固提高测绘地理信息技术研发和转化能力，以中低空航测遥感带动全空间智能化测绘，拓展“空间规划一张图”“数字孪生数字底座”衍生或关联业务，进一步提升智慧城市建设的地理时空数据支撑与保障能力；聚焦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以所属控股子公司正元地球物理为主体，筹建地下管网探测、清淤、检测、修复等管网运行保障全生命周期业务实体，进一步融入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与城市生命线安全发展，拓展地下空间和黑臭水体治理、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等生态环保关联和衍生业务，不断提升公司地下管网细分业务的市场竞争优势；加快发展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新兴业务，创新地理时空数据、物联网、智能化工程应用服务，在智慧管网、智慧市政、智慧城管、智慧园区等领域通过与地方国有企业深度合作，逐步提升公司在该领域投、建、运营一体化的商业模式，打造公司智慧城市业务新的增长点。

2. 板块业务情况

2022 年，智慧城市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43,927.0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33.49%，占比较上年同期提高 2.28 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 28.76%，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在新项目拓展方面，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全域水生态多业务协同应用项目、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智慧管网项目、山东省青岛市供水软件供排水分项算法项目、内蒙古包头市城市黑臭水体综合监管平台信息化建设项目、安徽省滁州市“智慧防震减灾”服务平台项目、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大综合一体化”数字化建设项目等重点项目陆续开工实施；在运营服务项目方面，安徽省宿州市智慧管网 PPP 项目、福建省长汀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山东省鱼台县智慧城市 PPP 项目等项目持续稳定对外提供运营服务，公司建设一运营服务模式的效果初步显现。公司持续加大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正元智慧城市时空信息云平台、正元物联统一接入管理平台以及智慧管网、智慧城管、智慧排水、智慧水务、智慧井盖管理应用系统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公司产品研发紧跟智慧城市发展需求，依托新技术和新产品，2022 年公司智慧城市新兴业务取得新的突破进展。2022 年公司该板块荣获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银奖 1 项。

地下管网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39,515.1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30.12%，占比较上年同期提高 2.18 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 33.05%，较上年同期提高 3.66 个百分点。公司研发形成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产品，在浙江德清、海宁等地推广实施，已初见成效，并为下一步在全国推广应用打下良好基础。依托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研发项目，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城区排水设施隐患排查整治工程、安徽省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下管网监测及提升改造项目、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项目、北京燃气集团埋地钢质管道综合检测项目等重点工程相继落地实施。公司以地下管网全生命周期运营维护为合作内容，以央地合作的商业模式为支撑，以建立持续业务渠道和强化本地化运营能力为目标，与福建省泉州市水务集团和泉州市鲤城区政府三方成立合资公司，已进入实施阶段，预计 2023 年第二季度合资公司将进入正常运营状态。2022 年公司该板块荣获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银奖、铜奖各 2 项。

测绘地理信息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47,736.1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36.39%，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 4.46 个百分点；板块毛利率 22.52%，较上年同期下降 5.40 个百分点。面对该板块

市场需求快速下降和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的现状，公司继续承担各地的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房地一体不动产登记颁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等传统测绘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拓展高分辨率遥感影像的一体化融合等项目，发挥公司“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能力和优势，先后组织实施上海市测绘院摄影测量与遥感项目、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自然资源历史档案调查及信息化项目、江苏省徐州市邳州市 1:1000 大比例尺地形图及 DOM 测绘项目、山东省平度市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暨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项目、吉林省长春市榆树市航空摄影测量等典型项目。2022 年公司该板块荣获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银奖 6 项、铜奖 3 项。

3. 对未来的展望

党的二十大报告对数字中国、数字经济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提高城市治理水平、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智慧城市等作出重大部署，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空间和内部环境。我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活力足，各项政策效果持续显现，2023 年经济运行有望总体回升。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2023 年要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地方两会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力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释放出积极信号。上海、广东、山东、河南、陕西等省市的政府工作报告均提出要继续扩大有效投资，持续抓好重大项目建设。作为数字经济的新引擎，地理信息产业在与其他领域和技术的融合方面拥有巨大潜力与空间，正不断催生出新服务、新业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新动能。随着各类“十四五”规划的出台，地理信息产业的发展将获得包括自然资源部、住建部、应急部、水利部、生态环境部、工信部等部委的政策驱动。

智慧城市业务迎来黄金期。《“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提出，“完善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有效提升城市运转和经济运行状态的泛在感知和智能决策能力。推行城市‘一张图’数字化管理和‘一网统管’模式。”《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指出，“要全面赋能经济社会发展，推动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支持数字企业发展壮大。推进数字社会治理精准化，深入实施数字乡村发展行动，以数字化赋能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推动生态环境智慧治理，加快构建智慧高效的生态环境信息化体系，完善自然资源三维立体‘一张图’和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构建以数字孪生流域为核心的智慧水利体系。”为公司智慧城市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基础。我国所有副省级以上城市、89%地级以上城市、47%县级以上城市都提出建设智慧城市，为智慧城市业务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相关部委出台的政策为智慧城市具体业务指明了发展方向，住建部组织开展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项目，要求各地在开展城市综管服务平台建设和联网工作的基础上，全面推进建设城市运管服平台，加快城市运行管理“一网统管”建设落地见效；各省住建厅积极响应住建部要求，山东、浙江、江苏、江西、湖南、福建等省陆续开展相关工作。国务院安委会发布《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指南》，确定合肥、青岛等 18 个城市（区）作为国家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试点城市，并提出要在 2023 年 3 月底前，总结试点城市经验，推广至其他城市。“十四五”期间，全国新建 50 家“智慧化工园区”试点示范单位，30%的省级及以上重点化工园区开展智慧化工园区创建工作。水利部 2022 年 8 月发布的《“十四五”数字孪生流域建设总体方案》指出，推进智慧水利建设是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的六条路径之一，数字孪生流域是智慧水利建设的核心和关键，七大江河数字孪生流域建设是“十四五”期间的重要任务。政策红利给智慧城市业务带来新的成长空间。

测绘地理信息业务面临新需求。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的通知》，要求到 2025 年，5 厘米分辨率的城市级实景三维初步实现对地级以上城市覆盖；到 2035 年，优于 5 厘米分辨率的城市级实景三维实现对地级以上城市和有条件的县级城市覆盖，同时要为数字中国、数字政府和数字经济提供三维空间定位框架和分析基础，政府决策、生产调度和生活规划可通过线上实景三维空间完成。与住建部要求的加强 CIM 平台建设的定位与目的基本相同，都是要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数据底座。随着智慧城市建设的加速开展，实景三维中国建设在政策驱动的基础上将叠加市场需求驱动，给测绘地理信息业务带来新的服务领域。

地下管网运维业务获得新机遇。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2—2025 年）》，要求各市县开展城市燃气等管道和设施普查，摸清位置关系、运行安全状况等信息，建立更新改造台账，同步推进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完善燃气监管系统，实现城市燃气管道和设施动态监管、互联互通、数据共享。住建部印发《关于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要求到 2023 年底前，基本完成设施普查，摸清底数，地级及以上城市

建立和完善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到 2025 年底前，基本实现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全覆盖。地下市政设施普查工作去年率先在浙江开展，预计今年全国大部分省市将陆续开展。住建部、生态环境部、发改委和水利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要求加快城市黑臭水体排查、强化流域统筹治理、持续推进源头污染治理、系统开展水系治理、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强化监督检查，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是一个系统工程，工作内容包括污水管网探测、检测、清淤、修复、改造、监测。此类项目单体金额较大，给地下管网运维业务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基于地理空间时空信息和地下管网运维保障的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分为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运维和智慧城市三个板块。创新利用“陆海空地”四位一体的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为空间规划、城市建设、自然资源管理、数字孪生底座建设提供地理空间数据和地图产品，服务于政府、企业和行业的时空地理信息需求；基于自主研发的正元地理信息系统、地理时空信息云平台、物联网大数据管理平台，集成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和 AI 技术，为新一代智慧城市运营提供管网、市政、城管、园区智能化智慧化建设运营等专项应用产品和解决方案，以地理信息+、物联网+城市管理、城市安全、绿色环保等专项应用的形式对外提供服务。

2. 主要产品或服务

(1) 智慧城市运营业务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地理信息系统、时空信息云平台、物联网大数据综合管理平台，不断集成创新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积累了智慧管网、市政、城管、化工园区等专项应用技术经验，可以为城市综合运行管理、城市市政管理、城市安全管理、化工园区管理提供地理信息+、物联网+的专项应用场景的智能化智慧化建设运营服务，并通过智慧城市运营业务带动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服务业务，研发产品主要包括基础平台、地下空间综合利用、城市安全(运行风险评估与监测预警)、流域智慧监管、智慧社区(市域社会治理)和数字乡村等 8 个方向，其中基础平台包括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数字孪生可视化平台、二三维基础地理信息平台 and 融合集成数字平台等，地下空间综合利用方向包括数字管网管理系统、人防工程信息管理系统和病害检测与健康评估系统等，城市安全方向包括城市安全数字孪生一张图系统、城市地下管线风险评估系统、排水设施管理与健康诊断系统、燃气管网安全在线监管系统、智慧井盖智能监控装置与监控预警管理系统、供水设施动态监管系统、公共安全和生产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等，流域智慧监管方向包括正元黑臭水体综合监管平台应用软件、污水提质增效动态监管系统和流域防洪应急指挥系统等，智慧社区方向包括正元智慧平安社区监管系统和正元基层治理与社区服务专项应用软件等，数字乡村方向包括数字乡村数据管理系统、乡村数字治理平台和乡村人居环境综合监测系统等。此外，研发产品还包含了数字城管、建筑垃圾智能监管系统、城市多发违法形态监管系统和数字执法智慧系统等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方向以及园区综合管理系统、园区安全生产系统和园区环境保护等智慧化工园区方向。服务特点突出基于“地理信息+”和“物联网+”，基于全空间三维地理时空数据和地下管网核心要素的智慧城市专项应用。

(2) 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

针对当前污水处理、黑臭水体治理、河湖保护等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相关需求，公司通过不断创新、完善业务链，在地下管线探测服务地下管线信息化建设基础上，形成了地下管线探测建库和病害治理、智能化监控的“四措并举”一体化专业技术优势，可以服务于城市和厂区园区的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也可为地下管线专业权属单位提供探测建库、病害修复与智能监控一体化服务，为地下市政设施综合管理、城市生命线安全预警管理、城市运行综合管理以及厂区园区的总图管理，提供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和智能化建设的解决方案。主要研发产品包括地下管线数据处理电子手簿、地下空间智能量测系统、管线巡检装置、管线探测便携式接收机、管道清淤装置等管线探测业务产品，地下管线数据处理与智能成图系统、地下管线信息管理与共享交换系统、地下管线隐患评估系统、地下管线健康档案管理系统、排水管道检测缺陷智能识别系统和正元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等管线信息系统。服务特点彰显基于管网信息化的一体化、智能化，突出了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管网安全运维保障。

(3)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不断创新包括地面移动测量、中低空航测遥感、海洋测绘和地球物理探测在内的技术手段和地理信息数据加工处理与三维建模技术，可以提供摄影测量与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工程测量、不动产测绘、海洋测绘、互联网地图服务，并形成以地面移动测量、中低空航测遥感、地下管线探测内外业一体化服务的全空间地理空间数据协同生产与服务优势，可以为不同行业、企业厂区园区提供个性化的地上地下全空间二维地理时空数据生产加工与应用服务，可以为实景三维中国、智慧城市数字孪生数字底座、城市大脑和一网统管、空间规划一张图提供地理时空数据生产加工与更新服务。自主研发产品包括高分影像解析与三维建模系统、基于无人机航拍的应急指挥决策系统、基于倾斜摄影测量和 LiDAR 技术的房地一体项目数据采集系统等航测遥感业务产品，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正元地理信息时空信息云平台、专题数据采集建库系统软件、正元不动产、自然灾害、农房一体化信息数据采集系统等定制软件。服务特点突出了地上地下相互协同、海陆空地“四位一体”。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在地理信息行业领域深耕多年，形成了稳定、高效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标、商业洽谈和合作运营等方式获取订单，按照合同约定任务进行立项、组织生产，通过成熟的测绘地理信息技术、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和智慧城市运营技术为客户提供地理信息完整业务链的一体化服务。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服务采购和物资采购。服务采购内容包括劳务和租赁服务。劳务采购主要包括作业过程中辅助性数据采集、加工以及配套服务所需的劳务采购；租赁服务采购主要包括航摄飞机、海洋测绘船只、地面作业车辆以及项目场地租赁。物资采购内容主要为专业仪器设备和耗材。

公司服务产品种类、服务工序较多，考虑到成本效益，公司在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通常根据自身生产能力及项目进度对包括辅助性劳务和技术服务、工程、软件委托开发等技术含量较低的辅助性工序通过采购外协服务的方式进行。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规范采购流程。

公司的采购流程为采购申请、供应商选择、签订合同、实施采购、验收付款。

2. 生产及服务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订单式生产和服务模式，即通过投标、商业洽谈方式取得业务项目订单合同后，按照合同约定内容进行立项、组织生产和提供服务。

公司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和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的生产服务过程为签订合同、项目立项、技术准备、施工作业、验收及成果交付、质保服务六个阶段。依据公司流程进行合同评审后签订合同；合同立项后，由项目实施部门进行技术准备，组织施工作业，编制成果资料和成果验收，项目生产服务过程按质量管理体系实现项目全过程质量控制。验收合格后进行成果交付；公司对已移交的作业成果提供售后质量保证服务。项目验收合格后，未来如果客户有数据更新的需求，公司将与客户重新签订数据更新合同，根据客户需求和公司业务技术优势，通过本地化服务协助开展地理时空数据、管线基础信息数据的更新。

智慧城市运营服务生产服务过程为签订合同、项目立项、技术准备、项目实施、验收及成果交付归档、运维服务六个阶段。依据公司流程进行合同评审后签订合同；合同立项后，组织开展资料收集、需求调研和技术方案与施工方案编制等技术准备工作，组织项目实施。经过客户验收合格转入运营维护保障服务。项目生产服务过程按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实现项目全过程质量控制。

3.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多渠道掌握行业发展动态和客户需求，通过多种形式推介公司品牌和业务能力、技术实力与服务水平，通过商业洽谈、投标取得订单。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行业发展形式调整市场销售体系，优化覆盖全国主要地区的营销网络。目前公司客户群主要为政府职能部门和相关企事业单位，按照如下流程进行推广销售。

(1) 通过走访、网站、展会、技术研讨等方式，收集了解行业发展动态与客户需求，向行业与客户宣传推介公司技术与业务，积极维系老客户，寻求增值新服务，努力开发新客户，建立服务联系，获取商业合作信息。

(2) 取得商业合作信息后,由公司市场营销部门进行投标、商业洽谈。对于招投标项目,经过招标文件评审,确定投标后组织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进行投标,中标后开展沟通、洽谈、项目合同评审与签订。无需投标直接进行商业洽谈的项目,根据客户需求展示和证明公司实力,沟通洽谈合作事项与要求,经过合同评审后签订项目合同。

(3) 通过与地方拥有特许经营权的企业成立合资公司,采取市场化竞争的方式持续获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订单,实现城市基础设施本地化运维服务。

4.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客户提供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及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来取得收入。目前公司项目合同主要来源于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客户需求、工作内容、成果形式以及工作量等存在差异,成交价格会有所不同。公司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定制化服务方案,综合考虑技术难度、服务要求、服务成本等因素参与竞争或进行商洽确定合同价格,通过采取先进技术手段、高效组织管理等提高效率获取合理收益。

5. 研发模式

公司已建立起高效的研发体系,在总部设立科技中心,专注以平台软件类产品为主的基础性、核心性研发,在各业务单位分别设立了研发机构,围绕本单位经营业务需求和应用需要进行应用软件类产品研发。公司构建起了协同研发、联合推广、共同提高的研发机制,为业务能力提升、不断满足客户期望提供了有力支撑。公司相继设立 3 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3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及 4 个院士专家工作站,建立了产学研用密切结合的科技研发平台,通过该平台挖掘利用高端科技资源开展攻关合作,培养科研人才,不断提升公司研发水平和能力。

(三) 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是地理信息数据和面向城市公共安全、城市运行管理以及水环境治理服务运营商。围绕园区建设、地下空间智慧化、新农村建设、城市群建设、特色小镇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水环境治理等领域,发挥技术的跨界融合优势。鉴于地理信息数据在智慧城市建设和“数字孪生”中的基础性作用,在服务领域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 2022 年发布的《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发展报告(2022)》显示,2021 年全国地理信息产业总产值达 7,524 亿元,同比增幅达 9.2%,呈现出较强活力。我国地理信息正面临着以互联网、大数据为依托的信息化多业共生、融合发展的模式。产业规模持续扩大,结构不断优化,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地理信息产业在服务我国经济建设、国防建设、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地理信息已成为重要的新型基础设施。

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规划》指出,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重要意义和深远影响。推进数字技术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深度融合,要统筹推进智慧城市和数字乡村发展,加快推进智慧社区、智慧家庭建设,促进信息化创新成果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满足社会多层次、个性化的生活需求;要有效应用新一代数字技术,为公共安全、城市运行管理、基层治理提供精准、智能、高效的管理和决策支撑,提升数字社会治理效能;要加快构建智慧高效的生态环境信息化体系,推进生态环境一体化监管保护和智慧治理,加强生态环境数据的汇聚和挖掘,有效利用大数据、物联网、空间监测、网络举报等信息技术监测和民众监督手段,持续提升空间规划、环境监测和决策管理的信息化水平。《规划》首次系统提出了数字中国建设的整体布局,明确了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为各方面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供了行动指南,数字中国建设为我国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信息化技术和信息资源支撑,以信息化驱动现代化,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将成为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规划》明确提出将数字中国建设工作作为党政领导干部的考核指标,这一要求使得数字中国建设成为继 GDP 和生态建设之后又一大政府工作重心,在这个背景之下,人工智能、大数据和数字化基础的深度应用将成为发展的重点方向,给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巨大市场空间。

近年来,地理信息产业不仅保持高速增长,而且作为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市场潜力巨大,发展前景广阔。目前,地理信息产业已成为我国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地理信息及

相关技术是数字经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智慧城市建设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等各领域的重要支撑。整体上，该产业业务细分领域众多，市场参与者众多，总体竞争格局较为分散；该产业与公共服务领域、经济领域和生活领域的融合度较高，协同发展效应显著。

随着经济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中国城镇化水平亦迅速提高，城镇人口快速增长。为应对人口、资源、环境等对城市发展的挑战，顺应城市精细化、智能化管理的要求，智慧城市的理念应运而生。智慧城市是现代城市发展与科技进步的产物，建设智慧城市是我国重要发展战略。智慧城市相关技术的应用将使得城市面临的各种挑战得到缓解，智慧管网、智慧市政、智慧园区等相关应用，解决了我国近年来城镇化率快速提升带来的城市安全、城市管理以及生态环境保护难题，城市建设的深入带来更多的智慧化应用场景需求。整体来讲，智慧城市建设领域服务需求较大，业务增长空间较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正元地信是国家首批获得甲级测绘资质的大型地理信息企业，拥有覆盖地上地下全空间数据获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的多项高等级资质；主要业务为地理信息服务、地理信息软件开发和地理信息相关服务；现有从业人员 2500 余人和多项具有突出优势的核心技术。公司业务足迹遍布全国，服务领域覆盖城建、规划、国土、铁路、交通、水利、环保、农林、海洋等各行业，是第一届联合国世界地理信息大会首批战略合作伙伴。2016 年至 2022 年，连续七年位列全国地理信息百强企业前十名。公司拥有 4 个院士工作站、3 个省级工程技术中心和 3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共拥有 110 项专利和 814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主持制定行业标准 3 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 7 项、行业标准 10 项、团体标准 14 项。其中以自有核心技术打造的正元时空大数据云平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贴合国家安可工程，作为智慧城市核心基础平台，在福建、浙江、山东等多地得到应用，2020 年 3 月成功入选工业与信息化部 2020 年大数据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

2022 年以来，公司获得全国优秀测绘工程奖、智慧城市先锋榜优秀案例、测绘地理信息自主创新产品等荣誉称号。公司作为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测绘学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地下空间信息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中国测绘学会地下管网工作委员会第一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应急管理学会石油石化安全与应急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等，积极参与行业相关技术和产业研究，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实现产业持续发展。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为加快数字中国建设，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两大基础”，进一步提升数据资源规模和质量，推动公共数据汇聚利用，有效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推进数字技术与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深度融合，推进数字社会治理精准化，深入实施数字乡村发展行动，完善自然资源三维立体“一张图”和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构建以数字孪生流域为核心的智慧水利体系等。强化数字技术创新体系和数字安全屏障“两大能力”，加强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增强数据安全保障能力，建立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基础制度，健全网络数据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体系。

地理信息产业在服务我国经济建设、国防建设、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已成为我国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地理信息已成为重要的新型基础设施。据国家统计局 2021 年发布的《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导航定位、地理信息、测绘遥感等技术服务属于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数字经济的大量应用场景，都离不开地理信息及其技术作为重要支撑，为地理信息技术与应用服务变革带来了新的机遇，催生了很大的新市场空间。

数字经济是全球未来的发展方向，是推动世界经济发展的重要动能。《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指出，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数字基础设施高效联通，数据资源规模和质量加快提升，数据要素价值有效释放，数字经济发展质量效益大幅增强，政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数字文化建设跃上新台阶，数字社会精准化普惠化便捷化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积极进展，数字技术创新实现重大突破，应用创新全球领先，数字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升，数字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数字领域国际合作打开新局面。到 2035 年，数字化发展水平进入世界前列，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

大成就。数字中国建设体系化布局更加科学完备，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各领域数字化发展更加协调充分，有力支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景三维中国建设是落实数字中国、平安中国、数字经济战略的重要举措，是国家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三维 GIS 技术作为解决实景三维中国建设的技术关键，在传统的空间数据模型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三维空间数据模型，融合倾斜摄影、BIM 等多源异构数据，集成多种信息技术，推动三维 GIS 实现室内室外一体化、宏观微观一体化、地上地下一体化，支撑全空间的三维 GIS 应用。乡村振兴战略是推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战略，国家先后出台一系列政策文件，组织开展数字乡村试点，稳步推进数字乡村工作实施。数字经济具有高创新性、强渗透性、广覆盖性，不仅是改造提升乡村产业的支点，也是乡村产业新的增长点。数字经济与乡村产业的深度融合，积极推动农村网格化、积分制管理，积极探索互联网+ 政务，互联网+ 党务、村务，农村集体资产，宅基地、承包地等逐步实现数字化管理。数字农业建设、精准农业等不断提升农业生产智能化水平，为解决农业生产瓶颈制约提供了新的技术方向，对乡村产业产生了全过程、全方位的影响。

数字孪生技术作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创新引领性技术，以多维模型和融合数据为驱动，通过实时连接、映射、分析、交互来刻画、仿真、预测、优化和控制物理世界，使物理系统的全要素、全过程、全价值链达到最大限度的优化，有利于打造孪生城市运行空间，强化城市大脑基础能力，实现全域时空数据融合。同时，数字孪生技术在推动智慧城市建设方面的作用已越来越受到重视，运用物联网、云计算、3D 建模等现代新型计算机技术，通过构建物理城市世界、网络虚拟空间的一一对应、相互映射、协同交互的复杂系统，在网络空间再造一个与之匹配、对应的“孪生城市”，实现城市全要素数字化和虚拟化，城市全状态实时可视化，城市管理决策协同智能化。城市数字孪生逐渐成为智慧城市建设的创新源和发力点，与各产业的深度融合将有力推动各产业智能化发展进程，成为智慧城市发展新阶段的核心底座与信息化时代产业变革的强大助力。

全面推进 CIM 平台建设，打造智慧城市的基础平台，已成为当下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内容。加快形成国家、省、城市三维 CIM 平台体系，充分发挥 CIM 平台的基础支撑作用，在城市安全、智能建造、智慧市政、智慧社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以及政务服务、公共卫生、智慧交通等领域深化应用。

“双碳”是碳达峰和碳中和的简称，是国家建设绿色城市、生态城市的重要战略。在双碳背景下，为智慧城市行业提供新的发展机遇，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社交网络、综合集成法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从智慧化角度挖掘新产业、开发新技术、建设绿色交通、加强能源利用，从多方面解决城市生态化建设中的低碳问题，有助于构建可持续发展城市。

公司当前的战略布局、主营业务与上述前沿技术、新兴产业联系密切，正积极主动融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为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提供技术方案，公司发展在可预见的未来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18 项，其中 4 项属于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业务、3 项属于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业务、11 项属于智慧城市建设服务业务。公司所持有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自主研发，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和先进性。公司坚持科技创新战略，加强核心技术的研发与投入，持续服务于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智慧城市建设三大主营业务。同时，积极推进安可、信创工作，完成正元二维地理信息平台 GeniusWorld V1.0 和正元三维地理信息平台 GeniusWorld V3.0 兼容性测试，能够达到通用兼容性要求及性能、可靠性要求，满足用户的关键性应用需求，并获得麒麟软件 NeoCertify 认证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主营业务开展核心技术攻关。优化实景三维建模及智能单体化技术，实现基于平面结构补全的建筑物多边形网格重建方法，可从建筑物三角网重建出表达简洁、结构完整、准确性高的建筑物单体化模型，明显提升中低空航摄专业水平和作业效率。攻克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应急知识图谱确定方法、系统及设备技术，形成构建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应急知识图谱关键技术，提升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应急知识图谱的构建效率。在海量时空地理信息数据调度技术方面，基于外壳提取算法的数据轻量化技术取得较大进展，显著提高城市级单体化倾斜摄影三维模型和传统手工精细三维模型数据的加载效率；同时升级扩展地上地下全空间一体化智慧管理技术，新增基于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的地下空间规划利用分析技术和地下空间分层分析技术，对地下市政

基础设施决策分析提供有力支撑；升级基于实时大数据的排水管网模型技术，新增支持流域级水淹模拟分析，并能以二维和三维两种方式对模拟结果进行可视化分析，进一步提高技术对于城市防汛内涝预警工作的实用性。

2022 年公司核心技术与研究进展及其先进性具体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进展及先进性	技术来源	应用产品/服务
基于航空影像的城市三维建模及智能单体化技术	基于倾斜摄影三维模型的三角网优化、语义化及建筑物单体化技术研究取得初步进展，实现基于平面结构补全的建筑物多边形网格重建方法，可从建筑物三角网重建出表达简洁、结构完整、准确性高的建筑物单体化模型。	自主研发	应用于航测遥感的实景三维模型的单体模型自动提取，制作建筑物单体模型。
海量时空地理信息数据调度技术	针对单体化倾斜摄影三维模型数据，在轻量化技术方面取得进展，单体倾斜模型渲染效率提升 40%；研发出基于外壳提取算法的数据轻量化技术，实现 300 平方公里的传统手工精细三维模型数据平均渲染帧率不低于 25fps。	自主研发	应用于正元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中，用于城市级倾斜摄影三维模型数据和传统手工精细三维模型数据的流畅可视化加载和应用。
地上地下全空间一体化智慧管理技术	地上地下一体化分析、预测与服务技术中扩展基于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的地下空间规划利用分析技术和地下空间分层分析技术，进一步丰富完善该技术。	自主研发	应用于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的决策分析系统，对管理者开展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工作提供辅助决策。
基于实时大数据的排水管网模型技术	扩展模型支持范围，新增支持流域级水淹模拟分析，并能以二维和三维两种方式对模拟结果进行可视化分析，进一步提高技术对于城市防汛内涝预警工作的实用性。	自主研发	应用于公司智慧管网与市政设施中智慧排水产品，用于城市防汛内涝预警和应急抢险工作，提前研判分析内涝区域和内涝情况，可及时进行资源调配和人员疏散，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基于 GIS 的应急指挥调度技术	采用自顶向下与自底向上相结合的知识图谱构建方法，形成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应急知识图谱构建技术，提高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应急知识图谱的构建效率。	自主研发	应用于城市安全应急指挥调度项目中，用于城市安全领域、城市应急、消防应急等相关业务。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专利 1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8 项、实用新型专利 56 项、外观设计专利 26 项；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814 项。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 5 项(其中

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新获得授权专利 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9 项），新增已登记的软件著作权 47 项。“智慧城管综合监管平台关键技术研究”获 2021 年度住房与城乡建设部华夏建设科学技术三等奖，“城市地下管网燃爆风险智能防控关键技术及应用”获 2021 年度重庆市科学技术二等奖。正元航遥公司和山东中基公司获得 2022 年山东省“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认证。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	3	32	28
实用新型专利	4	9	60	56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6	26
软件著作权	47	47	817	814
其他	0	0	0	0
合计	52	59	935	924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7,862.20	8,043.49	-2.2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7,862.20	8,043.49	-2.2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97	5.13	0.8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综合信息管理业务中台软件开发（住建部“市政基础	381.77	280.72	371.54	项目已完成验收。	实现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信息的管理维护、综合应用、安全监管、辅助决策，满足设施规划建设、运	国内先进	项目可提供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数据管理、综合应用、安全监管和辅助决策支持相关功能，有效推动城市地下

	设施数字孪生和智能化管理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子项二)					行服务、应急防灾等工作需要，同时与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深度融合，实现设施实时监测、事故预警与报警处置，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以及应急处置提供服务，支撑一网统管及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市政基础设施管理更加精细化、智能化和科学化，全方位提升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运行管理效率和事故监测预警能力，增强城市安全韧性。具有良好市场推广前景。
2	城市安全应急指挥调度关键技术与业务中台软件开发	234.68	105.07	228.62	项目已完成验收。	基于自主三维 GIS 平台，实现对综合应急领域中各类应急资源、应急知识、应急预案的申报、审批和信息化管理，实现对各类突发应急事件的战备值守、应急处置以及资源的协同调度，同时完善应急信息发布平台，打通预警信息审核、发布、传播一体化流程，在“战时”应急指挥过程中实	国内先进	项目可实现对各类突发应急事件的战备值守、应急处置以及资源的协同调度，同时完善应急信息发布平台，打通预警信息审核、发布、传播一体化流程。该项目与落实国务院安委办关于城市安全工作决策部署紧密结合，丰富了公司智慧城市业务的产品线，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现融合通信、单兵设备的接入，为应急救援、应急疏散提供保障。		
3	正元时空数据与可视化引擎研发	448.50	439.41	439.41	项目已完成验收。	项目通过研发时空数据与可视化引擎，实现城市地上地下、室内室外、历史现状未来多维信息模型数据和城市感知数据的融合集成与可视化表达，提供数据处理、数据查询、空间分析、可视化特效等相关的二次开发接口，为二次开发单位业务系统的快速定制开发提供基础支撑平台。	国内先进	通过时空数据引擎和二维可视化引擎的研发，与公司时空信息云平台等基础平台结合后可支撑城市规建管、交通出行、民生服务、政府治理等垂直应用，为各行业的政府和企事业单位信息化全面赋能，推动新型智慧城市的建设。通过公司多年的客户积累，与众多有意向的城市展开接洽和合作，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4	基层治理与社区服务专项应用软件开发	437.23	397.96	397.96	项目处于验收阶段。	围绕公司在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服务方面的项目需求及主营业务发展需要，研发涵盖数据融合与交换、统一网格业务协同治理、基层治	国内先进	项目成果有效推进政府管理和基层社会治理模式创新，优化、提升基层社会协同治理的成效，提升各层级决策、管理和服务水平，为城市精细化、智能化治理

						理与社区服务于一体的软件平台，实现基层社会治理相关数据资源的统一汇聚融合，在统一划分的单元网格基础上，实现网格内“人、地、事、物、情、组织”等全要素信息的常态化管理与服务。		赋能，同时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体系，拓展公司在智慧城市领域的产品布局，具有良好市场推广前景。
5	公共安全和生产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研发	373.91	245.05	245.05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结合国务院安委办下发的建设指南，研发公共安全（涵盖特种设备安全、食品安全监管、人员密集场所安全专题）和生产安全（涵盖危化品安全、烟花爆竹安全、涉爆粉尘企业安全专题）专项应用软件，补充公司城市安全领域产品体系，提升城市安全综合风险管控能力。	国内先进	项目成果可完善公司已有的城市安全产品体系，打牢城市发展安全基础；提高安全风险研判能力，有效降低风险发生概率，为推动城市安全发展提供坚实保障。具有良好市场推广前景。
6	基于AI+大数	1,500.00	607.47	1,495.55	项目已完成验收。	综合运用人工智能、	国内领先	加强大城管、城市大

	据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推动功能整合，拓展应用场景，规范数据标准，构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打造“感知、分析、服务、指挥、监察”五位一体的智慧城管创新模式，增强城市管理统筹协调能力，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		脑相关的技术储备，打造城市管理领域的核心技术，中国现有 300 多个地级以上市，按照每个地级市 3000 万建设费用计算，近三年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的市场空间上百亿，市场空间巨大。
7	基于 CIM+物联网技术的智慧园区安环应急一体化平台项目	885	320.13	858.51	项目已完成验收。	结合园区实际需求，使用行业前沿技术，基于 CIM（城市信息模型）技术，将“城市信息模型”与物联网监控信息相互叠加融合，形成“园区运行全景图”，建设一个全面覆盖、平战结合的基于 CIM+物联网技术的智慧园区安环应急一体化平台。	国内领先	国家正在大力引导化工园区的智慧化发展，本项目成果可以应用于数字孪生智慧园区解决方案，扩大公司业务范围、完善公司在智慧园区方面的产品线，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具有可观的市场前景。
8	实景三	497	121.03	121.03	项目处于	项目对倾	国内	在实景三维

	维单体模型智能提取及优化				验收阶段。	斜摄影三维模型的三角网优化与语义提取及单体化技术展开研究,开发倾斜摄影三维模型整体预处理模块和倾斜摄影三维模型智能单体化模块,实现自动提取单体模型合格率大于80%并可以对整体模型进行规则化处理。	领先	中国建设如火如荼之际,开展该项目拟解决在模型单体化及精细化处理方面主要靠人工进行结构绘制和纹理修整的问题,项目成果将大大增加自动化程度,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市场前景广阔。
9	非标管径排水管道紫外光固化工艺研究	160	93.26	156.42	项目已完成验收。	针对非标管径排水管道紫外光固化修复施工中材料管径管道不匹配情况下,分析固化后各物理参数的变化及对施工质量的影响程度。通过试验得出最优施工工艺参数及材料性能、规格的要求,总结出最佳的施工工艺。	国内领先	项目通过研究得出非标管径排水管道紫外光固化修复最优施工工艺参数及材料性能、规格的要求,为排水管道非开挖修复提供有效支撑。鉴于当前国内城市排水管道修复的强烈需求,本项目成果的市场推广前景广阔。
10	钢套管与紫外光联合修复工	485.48	50.48	50.48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针对破损的管道及坍塌或者严重变形	国内领先	项目通过试验得出最优施工工艺参数及材料性

	艺研究					的管道，采用钢套管与紫外光联合修复工艺，完美解决修复管道结构强度及密封性问题。项目通过对不同管径、不同环境条件下的施工工艺及各种技术参数进行多次试验，总结出联合修复的施工工艺和技术规范。		能、规格的要求，总结出最佳的施工工艺。现有市政排水管道存在大量的严重破损、坍塌现象，因而钢套管与紫外光联合修复工艺的研究成果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11	基于遥感影像和机器学习的中小比例尺地形图要素提取技术研究	520	65.53	65.53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采用中低空航空遥感技术、卫星遥感资源获取高分辨率的影像作为基础数据，使用机器学习的方法，通过主流算法，研发中小比例尺地形图要素提取系统，对中小比例尺地形图进行要素分类、空间信息提取，提高影像解译工作效率，降低公司卫星遥感和航空遥感数据的处理	国内领先	中小比例尺地形图要素提取系统主要应用于高精度卫星遥感影像和航空遥感影像解译、空间信息提取类项目的数据采集工序中，项目形成的关键技术可以应用于地质矿产、农业、林业、水利、地质灾害调查、监测与管理，生态环境污染和自然资源监测等行业涉及的变化检测中。项目成果具有广阔推广应用前景。

						成本,提升遥感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12	数字乡村软件平台研发(一期)-乡村综合监管与数字治理软件平台研发	356.13	249.07	249.07	项目处于研发阶段。	项目通过研发数字乡村平台软件,全面汇聚融合展示乡村管理相关数据资源,实现“一张图”宏观展示农业农村数据资源,通过人工智能、数字孪生模拟分析等技术实现乡村未来发展趋势的预测分析。同时通过研发智慧农业、农村人居环境综合监测和乡村治理专项软件平台,科学赋能数字乡村治理,实现乡村管理、乡村治理的数字信息化和智能精细化。	国内领先	项目成果高效组织管理并充分利用农业农村数据,打造“产业增长、环境改善、治理深入”的数字乡村新模式,随着国家乡村振兴战略的不断推进,具有良好市场推广前景。
合计	/	6,279.7	2,975.18	4,679.17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61	43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4.04	15.2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673.24	6,388.5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72	14.6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70
本科	274
专科	16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0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12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7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实现“地上地下全空间的新型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商”为总体发展目标，持续推进新技术研究和应用转化，不断完善业务结构和管理模式，优化市场布局，在行业中具有独具特色的品牌价值、技术优势和市场布局优势。

1. 品牌价值及资质优势

公司在业界具有较高影响力，是国家首批获得甲级测绘资质的地理信息企业，是国内较早开展地下管网探测的专业公司，在国内首先提出“四措并举”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综合解决方案。旗下山东正元地球物理、正元航遥、河北天元、正元数字相继成为具有相当知名度的企业，全部拥有甲级测绘资质；以航空遥感技术、地下管线内外业一体化探测技术为代表的地理信息数据获取能力展示了公司的技术实力，以正元时空大数据云平台、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 Genius World、地下管线信息管理系统与共享平台、地下空间信息管理系统和智慧管网管理平台等为代表的软件平台充分体现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研究和拓展能力。

2. 技术和行业经验积累

公司基于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不断创新发展，形成了不断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特色技术能力。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测绘技术和经验，拓展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的核心技术体系，深度融合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形成了基于“地理信息+”的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技术体系，并不断拓展业务领域。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是公司核心技术体系的基

础。依托公司多年积累的测绘技术和经验，将测绘与地球物理勘探紧密结合，实现了地面数字化测绘。通过不断的技术研发并借助先进的仪器设备，形成了较强的中低空航空摄影测绘、海洋测绘技术能力，建立了“陆海空地”四位一体的地理空间数据获取与加工处理技术体系。在上述测绘技术的基础上，公司自主研发了数字测图系统和地理信息平台，形成了地上地下全空间地理信息数据获取、加工处理与地图产品制作的技术和业务优势。

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的核心技术是在测绘技术、地球物理探测技术基础上结合了管道漏水检测、防腐层检测、管道检测评估与非开挖修复工程技术，并运用了数据库和地理信息系统等软件技术。该业务涵盖了地下管线数据采集、处理、更新、管理与共享等，实现了地下管线探测内外业一体化，具备了探测、数据库建立与信息系统服务等管道安全信息化与管道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能力。

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核心技术是在前两类业务核心技术的基础上，结合了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公司自主研发了井盖智能报警器、井盖监控预警数字化管理平台、供水排水和燃气等管线管理平台，形成了以“四措并举”的智慧管网解决方案为代表的技术体系。同时，公司开发了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与云平台，正元三维 GIS 平台 GeniusWorld 和物联网统一接入管理平台。实现了 GIS、RS、GPS、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技术的深度融合。

3. 业务结构及产业地位

公司以测绘地理信息、地下管网和智慧城市为三大主营业务板块，构成了地理信息数据获取、加工和专业应用全产业链服务模式。产业链上游的数据获取业务方面，公司陆海空地四位一体数据采集业务优势突出，其中航空遥感、地下管网数字化在国内名列前茅；中游的软件与系统集成业务方面，公司具备地理信息应用系统软件开发能力和系统集成能力，构成了数据获取、加工与应用管理的地理信息完整产业链，公司所属各相关公司均具备软件与系统集成业务能力；下游的运营服务业务方面，公司通过业务转型突出地上地下全空间数据服务的优势，以及“1+1+N+1”新型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在多地应用实施，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集团公司与各分子公司协调联动，在推进城市公共安全、城市管理、化工园区管理和环境保护等专项业务解决方案方面，效果明显。

4. 商业模式创新优势

公司借助国资委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和“双百企业”改革的政策优势，特别是在优化市场布局方面，采用对外投资的方式，通过与地方拥有市场资源的企业成立合资公司，拓宽业务来源，补齐业务短板，优化业务结构，实现业务协同，推进公司进入快速成长领域。现已在山东、福建等地区成功落地见效，并形成完整的商业模式样板。形成了可促进公司快速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5. 全国销售网络布局优势

公司紧扣京津冀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长三角一体化、海南自贸港等国家战略布局，在山东、湖北、河北、浙江、黑龙江、海南等地设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广东、安徽、福建、云南和新疆等地设有分公司，在江苏南京、福建福州、重庆市、江西南昌、湖南长沙等地设置销售大区，形成了覆盖全国重点区域、内部统筹协调的销售网络体系。公司在全国 32 个省级行政区开展过项目实施，业务足迹遍布全国，优秀的服务为公司带来良好的行业口碑，公司通过遍布全国的建设项目及覆盖全国重点区域的专职销售团队，积极维系老客户，努力开发新客户，保持公司原有业务持续发展，新客户、新业务不断增加。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处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如果技术研发效率降低，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变化的节奏，或者技术研发不能及时判断客户的需求，不能适应市场对地理信息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的新要求，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另外未来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智慧城市建设相关技术发生变革，而公司未能及时研发新技术并将其应用于相关产品与服务中，公司可能会面临技术迭代的风险，对业务开展及客户拓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竞争的风险

在测绘地理信息行业，公司不仅需要与传统测绘类企业竞争，还需要面临一些具有测绘资质的互联网企业向政府服务领域延伸的挑战。目前，互联网公司的测绘资质主要服务于自有的互联网平台，为个人消费者提供互联网地图导航服务以及应用于自动驾驶、智慧物流、车联网场景的高精度地图服务。而公司的主要业务方向是面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及相关企事业单位提供包含地理时空数据的图件、数据库、软件，两者的细分业务和客户群体不同。但是未来不排除具有测绘资质的互联网企业向政府提供服务的可能性，如果未来互联网企业业务向政府客户延伸拓展，会加剧行业竞争，对公司业务开展及客户拓展将产生不利影响。

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行业的竞争格局较为分散，参与者众多，众多具有测绘资质的单位进入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市场，包括各省市的规划院及测绘院、各类企业。目前虽然地下管线市场参与者众多，但地下管线领域做到全产业链服务的企业并不多，掌握管线运维以及检测、修复技术的企业将占据行业主导地位。未来如果公司不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的变化，不能维持产业链较完整的优势，则可能无法保持在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领先地位。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行业的市场潜力吸引了不同领域的企业参与其中。公司在燃气、排水、供水、热力等市政管网设施的智能监管与安全预警有着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但公司的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也在不断拓展、延伸，未来将不可避免地与互联网企业、系统集成商、软件开发企业等不同领域的企业进行竞争。如果公司在技术研发、项目管理、市场拓展方面不能及时满足市场动态变化，公司可能在智慧城市建设运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可能影响公司的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的提升。

2. 智慧城市业务实施和运营风险

公司发展定位为**基础地理信息时空数据建设服务商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商**，未来将着力发展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分为设计阶段、建设阶段和运营阶段，建设期结束后运营服务具有持续时间长和周期性绩效考核的特点，如果不能提供及时高效的运行维护、平台升级、技术咨询，可能会给公司带来收益不确定的风险，从而对公司进入运营阶段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3.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存在无法及时回收的风险

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地方政府部门以及政府下属单位**，这类客户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回款速度较慢，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占用营运资金。虽然政府部门客户应收账款的收回有可靠保障，但未来若该类客户财政资金收紧，或公司收款措施不力，将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流动资金不足风险。近年来受经济下行等不利因素影响导致公司政府部门客户财政资金收紧，公司应收款项总额持续增加，影响公司经营现金流。未来如果该类客户财政持续紧张，或公司收款措施未取得成效，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公司有可能面临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地理信息产业正处于成长周期，近年来政府大力开展智慧城市建设等新基建，对公司相关项目开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并推动项目服务的广度及深度不断拓展，从长期来看，行业将保持持续上升态势。但近年来，随着中国城镇化率由高速增长转入增长放缓等社会治理新需求的产生，地理信息产业的发展方向也发生一定改变，由单纯为城市建设和治理提供数据产品，向为综合社会治理体系提供数据支撑和服务转变，业务由政策驱动型和投资驱动型向需求驱动型转变。地理信息数据和服务的需求将进入新阶段，对地理信息产业的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地理信息数据，面向城市公共安全和城市运行管理及水环境治理开展运营服务，与国内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实施力度、发展趋势密切相关，面对尚不明朗的宏观经济形势，包括地方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在内的公司主要客户可能发生财政紧缩、推迟或减少对城市运行管理系统等的投入，如果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济步入下行周期，市场需求因素发生显著变化，则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16,428,710.37	1,567,453,717.27	-16.01
营业成本	950,524,526.03	1,117,978,145.18	-14.98
销售费用	60,528,722.27	59,473,848.28	1.77
管理费用	157,540,472.47	183,505,984.16	-14.15
财务费用	-26,622,458.51	-15,404,795.9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78,621,975.24	80,434,940.53	-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67,761.02	32,981,217.4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7,655.21	-26,925,424.1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25,148.58	253,209,169.8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受政府预算项目延期影响，公司业务拓展受到较大冲击，尤其是测绘地理信息板块收入下降幅度较大，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影响，营业成本同比下降。测绘地理信息板块实施成本增加，营业成本同比下降幅度小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为进一步优化市场布局，公司组建销售大区深耕重点区域市场，加大销售投入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持续进行结构优化和降本增效，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新增确认鱼台 PPP 项目、继续确认宿州 PPP 项目和长汀 PPP 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本年研发活动进一步聚焦，研发人员进一步优化，研发费用同比减

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在政府财政收紧、回款延后的情况下，为保证承接项目的顺利开展，持续加大了经营性现金支出的投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为 2021 年 7 月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测绘地理信息	477,360,970.53	369,847,368.79	22.52	-25.21	-19.61	减少 5.40 个百分点
管线运维服务	395,151,373.57	264,551,950.27	33.05	-9.49	-14.19	增加 3.66 个百分点
智慧城市	439,270,477.11	312,929,663.78	28.76	-9.91	-9.68	减少 0.1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测绘地理信息	直接人工	123,741,259.55	13.06	146,259,799.85	13.12	-15.40	
	直接材料	32,060,716.47	3.38	37,424,291.55	3.36	-14.33	
	机械使用	8,823,421.49	0.93	16,948,306.39	1.52	-47.94	飞机租赁等设备租赁费用减少所致。
	协作服务	164,891,113.91	17.41	208,192,770.77	18.67	-20.80	
	其他直接费用	40,330,857.37	4.26	51,257,993.43	4.60	-21.32	
管线运维服务	直接人工	70,503,701.46	7.44	67,409,261.63	6.05	4.59	
	直接材料	15,229,974.68	1.61	20,769,659.49	1.86	-26.67	
	机械使用	6,906,748.11	0.73	17,016,998.42	1.53	-59.41	自购管线清淤设备增加,相应租赁费用减少所致。
	协作服务	145,200,705.48	15.33	175,777,685.63	15.77	-17.40	
	其他直接费用	26,710,820.54	2.82	27,312,444.71	2.45	-2.20	
智慧城市智慧	直接人工	24,064,239.26	2.54	34,086,178.75	3.06	-29.40	
	直接	119,517,398.00	12.62	170,433,545.41	15.29	-29.87	

城市 智慧 城市 智慧 城市	材料						
	机械 使用	11,355,294.53	1.20	3,065,953.12	0.28	270.37	环境治理 项目设备 租赁费用 增加所致。
	协作 服务	142,247,997.68	15.02	109,649,564.37	9.84	29.73	
	其他 直接 费用	15,744,734.31	1.66	29,230,519.38	2.62	-46.14	实施项目 差旅费等 费用减少 所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同比无显著变化。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1,743.6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4.1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3,764.77	10.46	否
2	客户二	8,417.15	6.39	否
3	客户三	4,162.68	3.16	否
4	客户四	2,958.54	2.25	否
5	客户五	2,440.54	1.85	否
合计	/	31,743.68	24.11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392.0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7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2,420.38	3.69	否
2	供应商二	2,054.20	3.13	否
3	供应商三	1,605.59	2.45	否
4	供应商四	1,324.84	2.02	否
5	供应商五	987.02	1.50	否
合计	/	8,392.02	12.79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60,528,722.27	59,473,848.28	1.77
管理费用	157,540,472.47	183,505,984.16	-14.15
财务费用	-26,622,458.51	-15,404,795.9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78,621,975.24	80,434,940.53	-2.25

(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支出为 6,052.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5.49 万元，增幅为 1.77%。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为进一步优化市场布局，公司组建销售大区深耕重点区域市场，加大销售投入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支出为 15,754.0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596.55 万元，减幅为 14.15%。管理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公司本年持续进行结构优化和降本增效，差旅、办公等非生产性支出减少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121.77 万元。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本期新增确认鱼台 PPP 项目、继续确认宿州 PPP 项目和长汀 PPP 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所致。

(4)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为 7,862.2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81.30 万元，减幅为 2.25%。研发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公司本年研发活动进一步聚焦，研发人员进一步优化，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元）	上年同期数（元）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67,761.02	32,981,217.4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7,655.21	-26,925,424.1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25,148.58	253,209,169.8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在政府财政收紧、回款延后的情况下，为保证承接项目的顺利开展，持续加大了经营性现金支出的投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为2021年7月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5,756,746.00	0.14	11,705,557.56	0.29	-50.82	上期末存量票据在本期到期承兑，本期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12,345,400.15	0.31	7,486,579.16	0.19	64.90	项目预付、暂未达到结算条件的材料和协作服务等采购款项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1,594,908,748.39	40.17	1,134,733,125.28	28.60	40.55	本期未完工结算项目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434,709.00	0.06	0.00	0.00	不适用	控股子公司正元数字城市本期实缴参股企业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所致。
使用权资产	11,748,464.59	0.30	24,673,253.06	0.62	-52.38	本期摊销所致。
合同负债	17,841,269.26	0.45	28,266,780.02	0.71	-36.88	本期收到的项目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其他	1,740,442.42	0.04	3,696,540.30	0.09	-52.92	本期已背书未

他 流 动 负 债						到期的票据减少所致。
租 赁 负 债	1,031,409.75	0.03	12,331,062.70	0.31	-91.64	本期摊销所致。
递 延 收 益	5,480,900.08	0.14	8,870,112.98	0.22	-38.21	本期摊销所致。
专 项 储 备	7,471,359.87	0.19	10,723,630.02	0.27	-30.33	本期安全措施费用计提减少、使用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649,905.85	银行汇票、保函等保证金及涉诉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19,050,765.06	子公司银行短期借款及应付票据的抵押物。
其他	411,242,275.48	宿州、长汀 PPP 项目长期借款质押的项目应收款项。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细情况参考本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450,000	10,920,000	-77.56%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正元数字拟与平度市政府在项目建设、信息交流、资源共享方面深度合作，深耕测绘地理信息市场，拓展智慧城市等新型业务。2022年7月，正元数字与平度市政府委托出资企业“平度市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合资成立“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平度市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510万元，占股51%；正元数字以货币形式出资490万元，占股49%。按照出资协议要求，2022年双方均已实缴各自出资金额的5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控股、参股公司

序号	控股、参股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备注
					直接	间接			
1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2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德清县	浙江省德清县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3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5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6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7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文山市	云南省文山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8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	河北省三河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	黑龙江省	测绘地理信	41.00		41.00	投资设立	注 1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息服务					
10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51.00	投资设立	
12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	山东省济宁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95.00		95.00	投资设立	
13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省龙岩市	福建省龙岩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64.00		64.00	投资设立	
14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4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2
15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临高县	海南省临高县	互联网信息服务	70.00		70.00	投资设立	
16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24.99		24.99	投资设立	注 3

注 1：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拥有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可以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注 2：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的另外一个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本公司拥有 80%表决权，可以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注 3：本公司拥有正元数字 51%股权，正元数字拥有青岛中创 49%股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序号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1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9.00	49.00	4,003,215.59	0.00	33,235,415.17
2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9.00	59.00	5,535,505.13	1,867,807.95	82,465,891.26
3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	5.00	0.00	0.00	1,200,000.00
4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6.00	36.00	160,521.63	0.00	21,662,066.50
5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60.00	20.00	7,107,656.15	0.00	62,229,218.95
6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00	83,596.43	0.00	4,839,762.2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79,187,988.49	67,827,377.94	211,686,294.72	8,169,827.73
2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46,689,967.46	139,772,697.52	239,156,212.37	9,382,212.09
3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1,641,874.22	24,000,000.00	87,347.66	0.00
4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84,175,326.27	60,172,406.95	19,602,438.71	445,893.43
5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36,584,634.82	103,715,364.92	14,951,771.10	11,846,093.58
6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062,039.35	16,132,540.79	2,852,281.89	278,654.7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2 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大会发布了《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发展报告（2022）》，报告显示我国地理信息产业规模持续扩大，2021 年度地理信息产业总产值为 7,524 亿元，同比增长 9.2%，占我国 GDP 总量的 0.7%。其中，近五年我国地理信息产业总产值复合增长率为 11.5%。发展壮大地理信息产业，把产业做大做强，更好地服务国民经济建设、社会发展、生态文明建设、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发挥更大的作用，成为我国新的经济增长点。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的调研显示，2021 年中国数字经济规模达到 7.1 万亿美元，已位居世界第二。《“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数字经济迈向全面扩展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数字化创新引领发展能力大幅提升，智能化水平明显增强，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我国数字经济竞争力和影响力稳步提升。《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数字基础设施高效联通，数据资源规模和质量加快提升，数据要素价值有效释放，数字经济发展质量效益大幅增强，政务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数字文化建设跃上新台阶，数字社会精准化普惠化便捷化取得显著成效，数字生态文明建设取得积极进展，数字技术创新实现重大突破，应用创新全球领先，数字安全保障能力全面提升，数字治理体系更加完善，数字领域国际合作打开新局面。到 2035 年，数字化发展水平进入世界前列，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大成就。数字中国建设体系化布局更加科学完备，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各领域数字化发展更加协调充分，有力支撑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智慧城市建设领域作为数字经济及数字中国建设重要的组成部分，必将在城市安全、城市管理及运营等方面起到积极的作用，为经济、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的数字化发展提供强大驱动力，智慧城市建设业务的覆盖面也将随着数字经济的高速增长而快速扩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践行新发展理念，充分发挥公司所处行业地理信息大数据的作用，着重解决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部分难点和痛点，大力推广 1+1+N+1 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模式，业务聚焦于城市管理精细化、公共安全智慧化和高质量水环境治理，围绕主责主业优化资源配置，围绕国家区域发展和专业特色规划市场布局，围绕全产业链优势精耕细作，围绕行业发展趋势推进转型升级。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为总抓手，积极融入资本市场发挥国有资本效能，通过资本运作提升企业价值，不断改革创新推进外部业务和内部管理的数字化转型，持续研发投入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努力实现“地上地下全空间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商”的总体发展目标。

为了实现上述整体发展目标，公司还进一步细化制定了提升智慧城市板块业务规模达到 55% 以上的业务结构目标；科技研发投入占经营收入比不低于 5.0%，科技研发项目按计划结题率不低于 70%，成果转化率不低于 70%，取得专利权、著作权和科技奖项数量年均增长率 20% 以上的科技创新目标；综合实力突出、业务优势明显、商业模式特色鲜明的现代科技型服务企业和行业龙头企业的治理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全面启动公司深化改革

公司通过制定深化改革实施方案，将从优化组织架构、整合业务板块、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强化资本运作、优化市场布局、细化生产管理体系、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7 个维度，对公司经营管理结构和模式进行改革。

2. 积极开拓重点地区市场

持续加大市场营销队伍建设力度，结合公司市场布局优化方案及所属企业业务发展需求，制定各经营企业、各省市场团队人员发展目标，进一步调整和明确各所属企业的业务定位，打造“专

业化+区域化”的市场格局，结合公司改革发展目标及各经营单位经营现状，引导各所属企业进一步强化主营业务及主营区域。继续加大北京、上海、山东、安徽、福建、浙江、海南、四川、重庆及江西等重点区域市场开发力度；对接国家战略，培养长江经济带、大湾区、长三角、海南等重点地区区域市场，围绕新农村建设、城市群建设、特色小镇建设、园区建设、矿山综合治理、地下空间智慧化等领域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发挥综合技术优势，加大与地方政府、央企国企、大型民营企业、规划设计单位等之间的战略合作和供需对接力度，加强新市场突破，积极跟踪智慧城市类大项目，切实提高大额合同储备；积极融入国家数字经济发展大格局，探索“地理信息+大数据”模式，通过与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高科技结合，力争在数据库+智慧监测智能化防灾减灾、城市“三维地质”和地下空间智慧化等领域获取重大项目。

3. 加大智慧城市产品的研发和推广

(1) 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

基于公司已开发形成的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进一步研究，提升底层核心性能，强化数据汇聚与治理、数据中心建设、可视化与空间分析以及数据共享与服务等功能，研发基于 UE5 引擎 GIS 产品功能，进一步提升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在大屏可视化效果体验，有效推进城市数据资源成果的深度集成与应用。同时，面向智慧城市支撑平台国产化和自主化的迫切需求，构建 CIM 基础平台信息技术安全可控体系，实现平台自主可控，并广泛应用于城市治理、城市安全等领域，全面赋能城市精细化管理与智能决策，达到建设新型智慧城市的数字基础设施目标。

(2) 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

公司将在以往研发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整合数据能力，打造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中心平台，充分整合住房和城乡建设、城管、交通运输等行业主管部门，以及燃气、供水公司等社会企业已建的城市安全风险感知系统，实现城市生命线、公共安全、生产安全和自然灾害等各行业领域感知数据的综合汇聚。利用接入的行业领域监测感知数据，建设统一的风险监测、风险评估、风险预警、智慧监管和应急联动处置等功能模块，并以“一张图”形式呈现城市整体运行和风险态势，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城市风险监测预警平台以及多主体、大联动应急管理协同处置机制，提升城市安全综合风险管控能力。

(3) 数字乡村

全面融合汇聚乡村管理的相关数据资源，形成从智慧农业大数据平台、数字乡村可视化平台到乡村数字治理平台完整的产品线。同时，围绕智慧农业、农村人居环境综合监测和乡村治理三个业务方向研发专题系统，能够快速、高效、准确的掌握区域内的农业基础地理信息、农业自然资源数据、种植业、农机装备、农经资源、农产品营销、农业科技人才、监管执法、政策法规等整体情况，推进提升乡村“互联网+”党建、村务、基层综治等治理水平的乡村数字化治理体系，实现农业农村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发展。

(4) 基层治理与社区服务

围绕基层治理的各类资源，进一步提升基层治理数据统一汇聚融合，共享交换以及多元化、全流程基层治理等功能，进一步拓展城市管理应用体系，完成“城市管理”向“社会治理”的跨越，并形成基层社会治理全套产品。同时，在统一划分的单元网格基础上，实现网格内“人、地、事、物、情、组织”等全要素信息的常态化管理与服务，推进政府管理和基层社会治理模式创新。

(5) 流域智慧监管

基于数字孪生技术，面向流域水体、坝体、库区、地形地貌等要素信息真实复现和实时监测，进一步提升流域水环境问题的分析研判、指挥调度和决策支持能力，构建水环境预测预警、动态监管、应急指挥的流域智慧监管平台，提供更加精细化、精准化、智慧化的服务支撑，推进水资源管理、水生态保护和重点流域河湖水质持续改善。

(6) 碳达峰碳中和智慧监管

公司将进一步结合当前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节能减排研究，研发碳达峰碳中和智慧监管平台，强化能耗数据接入、治理与数据融合，综合能耗监测与分析 and 能耗资源可视化调度指挥等功能，实现碳排放的可视化管理、挖掘和分析碳排放和能耗等关键数据，为碳排放评估分析、决策管控和核查监管等提供空间数据与服务支撑。

4. 数据服务业务平稳增长

(1) 新型基础测绘业务

公司要发挥测绘地理信息龙头企业作用，积极参与新型基础测绘体系建设试点，为我国基础

测绘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优化升级基础测绘产品体系、技术体系、生产组织体系和政策标准体系多做贡献，为有效扩大测绘地理信息供给、满足应用服务需求、打造适应新时代高质量基础测绘发展模式探索经验，推动我国测绘服务能力和水平大幅跃升，服务于经济社会各领域高质量发展。

(2) 航空航天遥感业务

以航空遥感数据获取、处理和前端应用为基础，务实推进卫星遥感、中低空遥感等时空数据在各行业中的专业应用，形成在航空遥感数据获取、处理和应用方面核心竞争力。探讨基于航天航空影像的非地理数据的信息挖掘、解译技术和应用，逐步实现由单一的地理信息数据获取向地理信息+光谱信息综合应用过渡，为环保、农业、地质等提供服务，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

(3) 地下空间数字化业务

发挥公司地下空间平台建设及数据采集优势，为建设城市地质一张图、中浅层地下水污染防治一张图、城市固废地质处理一张图、地下管线一张图、地下商服一张图、地铁一张图、人防一张图、消防一张图、地下车库一张图等各类数据提供专业服务，积极推进地下空间各业务类型、各业务企业协同、协调发展。

(4) 地下管网探测及修复业务

拓展地下管网探测服务于政府从“普查、会诊、治病、养护”到“动态监管”等5方面闭环管理的地下管线综合监管体系；服务于基层社区服务和治理现代化，让生态环境治理方面的水安全、水生态、水环境、水节约、水监管、水文化等各项工作日益走向精细化、数据化、智能化。特别在排水管网方面，应控制好真实的雨污分流情况，识别流入渗严重的区域进行修复，优化管网、调蓄、泵站、污水厂的动态响应关系，提供有用、有效、及时的排水管网系统化监测数据；整合资源构建真正有效可靠的“监测一张网”；提高关于排水管道修复、缺陷问题处理的非开挖技术、管网缺陷AI识别创新能力。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监督机制，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及合法权益，保证其充分享有和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同时，公司上市后聘请执业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2. 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 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分别具有财务、法律和企业战略与经营管理专业的业务背景，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勤勉、忠诚履行职责，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保证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程序进行，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规定》以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开展工作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5次董事会会议。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修订了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并调整了部分委员会委员构成，且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

4. 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监事，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和聘任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检查；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实施监督，对等进行有效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9次监事会会议。

5. 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制度，确保公司依法合规运作，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制定或修订了《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担保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办法。形成了权责明确、互相协调、互相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与机制。

6.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

7. 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

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交所有关要求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通过公司官网、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信披邮箱等多渠道，利用证券交易所等的网络基础设施平台，采取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来访、座谈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重视社会责任，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促进公司和社会的协同发展。

8. 内幕信息登记管理

公司建立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在定期报告等相关时间窗口严格执行，同时公司注重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内部研讨时执行登记制度，从源头上对内幕信息加以控制。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等业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地质总局主要对下属单位实施管理，不开展具体生产、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地质总局下属单位的业务主要分为地理信息、地质勘查、岩土工程、矿业开发、工业制造、环境工程六个板块，地质总局对六个板块业务划分界限及未来战略规划清晰、明确。六个板块在技术、产品及服务、最终成果、服务领域及服务对象等方面均存在显著差异，板块产品之间不具有竞争性和替代性，地质总局下属岩土工程、地质勘查、矿业开发、工业制造、环境工程板块与公司（地理信息板块）不构成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在从事岩土工程、地质勘查、钻探工程、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等业务时，同时从事一些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该等业务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除上述单位外，公司与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其他单位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与地质总局间接控制的部分单位虽存在相同的业务，但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同业竞争关系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的非公平竞争、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存在利益输送、不会导致公司与竞争方之间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避免、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冶金地质总局出具了书面承诺，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6/27	www.sse.com.cn	2022/6/28	《正元地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8/24	www.sse.com.cn	2022/8/25	《正元地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12/16	www.sse.com.cn	2022/12/17	《正元地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玉坤	董事长	男	60	2018/12/18	-	0	0	0	-	60.24	否
杨玉坤	总经理(离任)	男	60	2021/9/29	2022/8/8	0	0	0	-	-	否
辛永祺	董事	男	52	2022/8/24	-	0	0	0	-	11.89	否
辛永祺	总经理	男	52	2022/8/8	-	0	0	0	-	-	否
杨占东	董事(离任)	男	52	2018/12/18	2022/8/24	0	0	0	-	20.19	是
侯凤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2018/12/18	-	0	0	0	-	59.80	否
张之武	董事	男	41	2022/8/24	-	0	0	0	-	-	是
林立笠	董事(离任)	男	43	2019/4/15	2022/8/24	0	0	0	-	-	是
陈玮	董事	女	54	2018/12/18	-	0	0	0	-	-	否
郭飏	董事	男	47	2021/11/26	-	0	0	0	-	-	否
席月民	独立董事	男	54	2019/4/15	-	0	0	0	-	15	否
解小雨	独立董事	女	40	2019/4/15	-	0	0	0	-	15	否
马飞	独立董事	男	45	2019/4/15	-	0	0	0	-	15	否
赵海建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22/8/25	-	0	0	0	-	-	是
王彦卿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44	2018/12/18	2022/8/24	0	0	0	-	-	是
江龙	监事	男	39	2022/8/24	-	0	0	0	-	-	是

李洁	监事 (离任)	女	54	2018/12/18	2022/8/24	0	0	0	-	-	是
花海波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41	2021/5/24	-	0	0	0	-	52.40	否
宋彦策	副经理、董事 会秘书	男	45	2018/12/18	-	0	0	0	-	52.68	否
李学军	副经理	男	59	2021/10/7	-	0	0	0	-	58.16	否
李学军	总工程 师、核心 技术人员	男	59	2019/1/17	-	0	0	0	-	-	否
郑丰收	副经理	男	44	2021/10/7	-	0	0	0	-	54.27	否
雷会东	财务总监	男	46	2022/9/13	-	0	0	0	-	8.53	否
白莹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35	2019/1/17	2022/9/13	0	0	0	-	44.48	否
刘海霖	总法律顾 问	男	42	2022/8/8	-	0	0	0	-	36.40	否
潘良波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4	2018/12/18	-	0	0	0	-	20.67	否
王志勇	核心技术 人员 (离任)	男	47	2018/12/18	2022/7/1	0	0	0	-	4.72	否
周文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8	2018/12/18	-	0	0	0	-	56.07	否
陶为翔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2	2018/12/18	-	0	0	0	-	50.55	否
马伟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9	2018/12/18	-	0	0	0	-	51.11	否
吴红梅	核心技术 人员	女	44	2018/12/18	-	0	0	0	-	29.82	否
刘志华	核心技术	男	49	2018/12/18	-	0	0	0	-	41.10	否

	人员										
何庆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18/12/18	-	0	0	0	-	26.23	否
李新锋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8/12/18	-	0	0	0	-	23.34	否
张照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18/12/18	-	0	0	0	-	38.63	否
姜元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18/12/18	-	0	0	0	-	34.51	否
孙柏	核心技术人员	女	36	2018/12/18	-	0	0	0	-	44.19	否
合计	/	/	/	/	/	0	0	0	/	924.9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玉坤	1981年8月至1984年6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探公司五分公司测量组长；1984年6月至1989年2月，担任山东冶金地质勘探公司(1984年11月更名为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探公司)物探队生产技术科科员(其间，1985年9月至1989年7月在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工程测量专业学习)；1989年2月至1998年2月，历任山东冶金地质工程勘察公司测绘队队长、勘察测绘处副经理；1998年2月至1999年5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物勘院院长助理、测绘队队长；1999年5月至1999年8月，担任山东正元工程济南分公司经理；1999年8月至2001年4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物勘院副院长、山东正元工程济南分公司经理；2001年4月至2012年8月，历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其间，2006年3月至2009年1月在中国石油大学资源勘查工程专业学习)；2012年8月至2012年10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副局长、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1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副局长、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9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副局长、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副局长；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临时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副局长；2015年4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8年12月至2021年9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9月至2022年8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辛永祺	1992年7月至1997年3月，任冶金工业部第三地质勘查局地质研究所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地质勘查研究院工程处技术负责、分公司总工程师；1997年3月至1998年2月，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第八分公司生产经营科科长；1998年2月至1999年9月，任山西深蓝工程物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9月至2006年2月，任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第八分公司项目经理、第七分公司技术负责、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经理；2006年2月至2013年1月，任山西深蓝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2月，任

	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党委书记；2015年2月至2019年4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党委组织宣传部部长、机关党委书记、党建工作部部长、党委组织部部长；2019年4月至2019年6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副局长、机关党委书记；2019年6月至2021年11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机关党委书记；2021年11月至2022年7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2022年7月至2022年8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2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
杨占东 (离任)	1993年7月至2003年5月，历任中南地质勘查局武汉地球物理工程公司技术员、工程部副主任、主任、经理助理、副经理、党支部书记；2003年5月至2012年4月，历任武汉科岛副总经理、纪委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及香港以太公司工程总监、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其间：2003年9月至2007年6月在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地质工程专业硕士学习；2010年9月至2012年6月在清华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习；2010年9月至2015年12月在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环境与工程地球物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习）；2012年4月至2013年9月，担任中南局副局长（其间：2012年9月至2015年5月，兼任武汉科岛董事长）；2013年9月至2015年4月，担任正元有限总经理、中南局副局长；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6月，担任正元有限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8年12月至2021年9月，担任正元地信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21年9月至2022年8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党委书记、副院长，正元地信董事。
侯凤辰	1984年8月至2002年6月，历任冶金工业部第一冶金地质勘探公司（1990年4月更名为冶金工业部第一地质勘查局）基建处技术员、经营部锯片厂助理工程师、超硬材料（探矿技术）研究所设备研究室主任、试制厂厂长、喷涂研究室主任、岩土工程技术中心主任、工程部主任、超硬材料研究所副所长；2002年6月至2003年1月，担任冶金工业部第一勘察基础工程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03年1月至2005年1月，历任中冶地勘岩土工程总公司党委副书记、探矿技术研究所所长、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13年9月，历任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其间，2010年10月主持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行政全面工作）；2013年9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临时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15年4月至2017年6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张之武	2009年7月至2012年12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地质处助理工程师；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区调中心工程师；2015年4月至2019年7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质勘查部/地质矿产部主管；2019年7月至2020年9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质矿产部副总经理（副主任）；2020年9月至2022年8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2年12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科技创新部副总经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林立笠 (离任)	2003年7月至2006年3月，担任上海名卿房地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6年3月至2009年8月，担任上海中凯房地产开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主管；2011年7月至2016年11月，历任地质总局资产财务部干部、企业管理部（上市办）干部；2016年11月至2019年6月，担任地质总局企业管理部（上市办）副主任；2019年6月至2022年8月，历任地质总局战略管理部副总经理、地质总局战略管理部总经理；（其间：2019年4月至2022年8月，担任正元地信董事）。

陈玮	1990年7月至1996年12月，担任西安财经学院教师；1996年12月至2001年8月，担任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支行营业部主任；2001年8月至2006年12月，历任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公司部总经理、支行行长；2006年12月至2012年4月，历任中国光大银行总行财富管理中心业务管理处/客户管理处处长、总行私人银行总监；2012年5月至2022年12月，先后担任中地信基金投资（三明）有限公司（2022年10月更名为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地信地理信息股权投资基金负责人；2016年2月至2021年5月，担任中投安赢基金投资（西安）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8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月至2022年12月，担任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郭飏	1998年9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信能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等职。2013年合伙创立上海普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合伙人、董事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席月民	1991年10月至2000年7月，担任河南省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2000年7月至2002年9月，担任中国工艺美术（集团）公司法律顾问；2005年7月至2022年12月，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经济法研究室主任、研究员；2019年4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解小雨	2006年1月至2022年12月，担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其中，2019年4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飞	2000年7月至2001年7月，担任中煤进出口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中煤能源集团）职员；2001年7月至2007年7月，担任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2007年7月至2011年7月，担任美世（中国）有限公司咨询总监；2011年7月至2019年10月，担任韦莱韬悦咨询公司董事总经理；（其中，2019年4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2022年10月，担任中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11月至2022年12月，任合益咨询公司高级合伙人。
赵海建	1995年7月至1999年4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实业公司、岩土勘察总公司财务部干部；1999年4月至2002年1月，担任山东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财务科长；2002年1月至2002年7月，担任山东华冶岩土工程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2年7月至2003年12月，历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金融部副主任、主任；2003年12月至2005年1月，担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投资金融部主任和审计部主任；2005年1月至2007年5月，担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兼审计部主任；2007年5月至2012年2月，担任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2012年2月至2014年11月，担任黑旋风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4年11月至2019年6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审计、风险管理与法律事务部副主任；2019年6月至2022年6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合规部、审计部副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2年12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合规部、审计部总经理。
王彦卿 （离任）	2004年7月至2006年10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勘查工程总局资产管理处干部、一级主管；2006年10月至2009年10月，历担任晶日科美超硬材料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2009年10月至2010年4月，担任晶日金刚石工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0年4月至2016年8月，担任地质总局资产财务部副主任；2016年8月至2022年8月，历任地质总局资产财务部主任、地质总局资产财务部总经理（其间：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监事；2018年12月至2022年8月，担任正元地信监事会主席）。
江龙	2011年7月至2014年1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企划专员；2014年2月至2015年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主任助理；2015年3月至2016年7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6年8月至2018年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8年3月至2020年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2020年3月至2022年8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2年12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洁 (离任)	1991年7月至1998年3月，担任烟台市建筑工程公司四公司成本会计；1998年4月至2014年12月，担任烟台建设集团财务部部长；2014年12月至2016年5月，担任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20年3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长、烟台佳杰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监事；2020年3月至2022年8月，担任烟建集团有限公司PPP事业部部长；（其间：2018年12月至2022年8月，担任正元地信监事）。
花海波	2005年7月至2013年5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党群工作部职员、二级主管，总局团委委员；2013年5月至2018年8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团委书记；2016年11月至2019年4月，担任晶日金刚石工业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19年4月至2020年9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20年9月2021年5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其中：2020年10月至2021年1月，在中央党校国资委分校直属处级干部进修班学习）；2021年5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工监事。
宋彦策	2000年7月至2001年7月，担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西四支行会计；2004年11月至2009年12月，担任华夏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0年5月至2016年12月，历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法律事务部职员、企业管理部副主任；2016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学军	1985年7月至1996年4月，历任河北煤炭科学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团委委员、课题组长、研究室副主任、技术开发部副主任、工程师；1996年4月至1998年12月，担任冶金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地球物理勘测院副总工程师、工程师；1998年12月至1999年3月，担任冶金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地质科技处工程师；1999年3月至2004年1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生产技术部经理（其中，2003年3月至2006年6月，在吉林大学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班进修）；2004年1月至2014年4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其中，2011年7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2008年9月至2012年12月，在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环境与工程地球物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习）；2014年4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与管理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战略发展与管理部经理；2019年12月至2021年10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顾问室主任；2021年10月至2021年11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兼顾问室主任；2021年11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郑丰收	2000年7月至2002年10月，任职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测量员；2002年10月至2004年7月，担任香港 UTEC 公司 PM 组长（正元公司派驻）；2004年7月至2008年11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08年11月至2010年5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网部主任；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管网部主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软件公司网管信息部主任；2011年9月至2013年10月，担任山东正元地理信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软件公司总工程师兼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总监；2013年10月至2016年1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地理信息研究开发中心

	主任；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研发中心主任兼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总部第二党支部书记；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总部第二党支部书记；2018年12月至2020年4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第二党支部书记；2020年4月至2021年10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21年10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雷会东	1999年7月入职山东地质勘查局四队工作，历任监察审计科科员、副科长，计划财务科科长等职务；2004年3月至2006年3月任蒙古正元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2006年3月至2006年12月任山东正元资源勘查研究院财务部副主任；2006年12月至2014年3月历任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财务部主任、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等职务；2014年3月至2017年11月历任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等职务；2017年12月至2022年9月历任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院长、党委副书记，院长、党委书记等职务；2022年9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财务总监。
白莹 (离任)	2012年10月至2016年12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资产财务部干部（其间：2013年11月至2018年3月，担任三川德青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资产与财务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正元地信财务总监、资产与财务部经理（兼）；2019年12月至2021年9月，任正元地信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经理（兼）；2021年9月至2022年9月，担任正元地信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经理（兼）。
刘海霖	2006年7月入职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工作，历任法律事务部职员、二级业务主管，审计、风险管理与法律事务部业务主管；2015年4月入职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副总法律顾问、纪委委员、总部党总支副书记、总部工会主席、证券事务部经理；2020年6月至2022年6月，任副总法律顾问、纪委委员、总部工会主席、证券事务部经理；2022年6月至2022年8月，历任副总法律顾问、纪委委员、总部工会主席、审计法务部经理；2022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总法律顾问、纪委委员、总部工会主席、审计法务部经理。
潘良波	1998年7月至2005年8月，担任枣庄矿业集团第四工程处职员（期间，1999年9月至2004年7月在山东工商学院财务管理专业学士学习）；2008年7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项目经理、管网部副主任、研发中心总工程师、副主任；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主任；2018年12月至2021年3月，担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主任；2021年3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球物理副总经理。
王志勇 (离任)	1998年7月至1999年3月，担任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地球物理勘测院技术员；1999年3月至2013年9月，担任正元有限工程师（期间，2002年9月至2005年6月在南京大学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专业硕士研究生学习）；2013年9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副主任；2018年12月至2021年3月，担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副主任；2021年3月至2021年7月，担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研发人员；2021年7月至2022年2月任正元地信山东分公司生产管理部副经理、正元地信研发中心研发人员；2022年2月至2022年4月任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正元地信研发中心研发人员；2022年4月至2022年7月任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副总工程师。
周文	2008年7月至2013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软件开发工程师、数字社区部副部长、移动端研发负责人、三维应用研发负责人；2013年12月至2017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三维平台研发部副经理、基础研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兼基础研发部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总工程师；2018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总工程师。

陶为翔	2008年7月至2013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事业部开发工程师、工程技术研究中心GIS研发负责人；2013年12月至2016年3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基础研发部经理、产品推广部经理；2016年3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管板块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8年12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管板块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经理助理，2019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马伟	2009年7月至2015年7月，担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研究院遥感中心工程师；2015年7月至2022年6月，历任正元地信研发中心职员、智慧城市事业部售前技术支持部副经理、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北京销售大区总经理；2022年6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副总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院长、北京销售大区总经理。
吴红梅	2001年7月至2003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开发工程师；2003年12月至2014年1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软件开发项目经理、测试部经理、软件部经理；2014年1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山东分公司软件集成事业部副经理兼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副经理；2018年12月至2021年2月任正元地信山东分公司智慧城市事业部副经理；2021年2月至2022年12月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研究院副院长。
刘志华	1999年7月至2014年1月，历任正元有限测绘工程暨管线探测事业部组员、组长、项目经理，管线事业部项目经理、技术支持；2014年1月至2022年12月，历任正元地球物理管线事业部技术支持、技术部副主任、数据处理中心经理、安全生产部副主任、技术服务中心研发部课题组长。
何庆	2007年4月至2008年4月，担任正元有限技术员；2008年4月至2013年9月，历任正元有限软件集成事业部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质量技术部副主任；2013年9月至2016年3月，担任正元有限山东分公司软件集成事业部工程管理部副主任兼安全员（期间，2011年3月至2015年12月在山东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学位学习）；2016年3月至2022年2月，历任正元航遥质量科技部副经理、经理、研发中心主任；2022年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航遥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
李新锋	2002年7月至2010年4月，历任正元有限烟台分公司测量员、技术负责、项目经理、数据处理中心副主任、航测遥感中心副主任；2010年4月至2022年12月，历任正元数字城市GIS研发部经理、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期间，2009年4月至2011年6月在山东科技大学测绘工程专业硕士学位学习）。
张照杰	2007年7月至2012年5月，担任正元有限测绘事业部副总工程师；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2014年1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浙江正元总工程师。
姜元军	2004年7月至2012年5月，担任正元有限测绘事业部质量技术部副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14年12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正元有限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18年12月至2020年3月，担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智慧城市事业部经理；2020年3月至2021年1月，担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数据应用中心运营总监、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数据应用中心运营总监；2021年1月至2022年2月，担任正元地信浙江分公司副总工程师、浙江正元副总工程师；2022年2月至2022年12月，担任正元地理信息智慧城市建设公司智慧城管事业部副总经理。
孙柏	2012年7月至2014年8月，担任天津龙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水资源水环境事业部咨询师；2014年9月至2018年12月，历任正元有限研发中心产品咨询师、智慧城市事业部技术支持部高级咨询师；2018年12月至2022年12月，历任正元地信智慧城市事业部技术支持部

高级咨询师、副经理、智慧城市研究院副院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之武	地质总局	科技创新部副总经理	2020年9月	-
赵海建	地质总局	法律合规部、审计部总经理	2022年6月	-
林立笠(离任)	地质总局	战略管理部总经理	2020年6月	-
王彦卿(离任)	地质总局	资产财务部总经理	2016年8月	2022年8月
白莹(离任)	地质总局	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	2022年9月	-
陈玮	宁波中地信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2年5月	-
郭飏	珠海凌沣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2年12月	-
江龙	烟建集团	投资管理部部长	2020年3月	-
李洁(离任)	烟建集团	PPP事业部部长	2020年3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董事陈玮在股东宁波中地信的基金管理人中地信私募基金(北京)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侯凤辰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	2022年9月
杨占东(离任)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月	2022年1月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	党委书记、副院长	2021年9月	-
林立笠(离任)	续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
	正元国际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年4月	-
陈玮	中投金控(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13年12月	-
	中地信地理信息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年8月	-
	宁波中地信贰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12月	-
	宁波中地信新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12月	-
	中盈汇(三明)基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12月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同合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2月	-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凯泓同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3月	-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
	常州中地信信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年7月	-
常州中地信智科创业投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	2020年7月	-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派代表		
	常州中地信瑞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年7月	-
	北京谛都融成管理咨询服务	执行董事、经理	2020年9月	
	常州中地信创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月	-
	常州中地信慧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月	-
	常州中地信融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月	-
	常州中地信金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月	-
	北京新东励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6月	-
	北京中铭高研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	-
郭飏	江苏丰泰流体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6月	-
	珠海普罗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4年7月	-
	珠海钧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年3月	-
	珠海瑞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年4月	-
	珠海瑞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年4月	-
	珠海曦瑞华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6年5月	-
	珠海宇治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年4月	-
	珠海义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董事	2017年7月	2023年1月
	珠海成谦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年7月	-
	珠海睿程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7年7月	
	珠海华隆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
	珠海铎寿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
	杭州美迪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	2022年10月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
	珠海翊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9年12月	-
	珠海华实普罗私募基金	经理、董事、法定	2021年2月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表人		
	天津市天友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
	金开新能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
	珠海鸿沣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珠海瑞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珠海浚灏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珠海凌融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珠海沁冕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珠海凌创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9月	-
解小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06年1月	-
	共青城杏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17年10月	注销
	淮安天职财税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17年11月	-
	上海杏石财税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17年12月	注销
	天职国际财务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	注销
	学达慧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2月	-
	上海天职兴盈财税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人	2019年7月	注销
席月民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	经济法研究室主任、研究员	2005年7月	-
马飞	广州市利地创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2月	2022年12月
	北京利业创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2月	2022年9月
	广州利仕创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2月	-
	广州市利镇创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2月	-
	中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9年10月	2022年10月
	上海创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
	中梁基业（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月	2022年1月
	合益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22年11月	-
赵海建	黑旋风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8月	-

	司			
江龙	烟台品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11月	-
	烟台万淘村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11月	-
	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0年3月	
	烟台城市智库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华海担保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
	烟台华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城市智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恒达建设检测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
	烟台知止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
	烟台华泰恒瑞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烟台华宋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4月	-
	甘肃瑞盈热力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5月	2022年10月
	烟台鸿图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11月	
王彦卿(离任)	续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
李洁(离任)	山东金象泰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1999年1月	-
	烟建集团第十七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监事	2001年10月	2022年9月
	烟建集团第七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8月	-
	烟台安泰起重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1月	-
	烟台金象泰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5月	-
	烟台恩特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月	-
	烟台忆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1月	-
	烟台智库典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	2022年5月
	烟建集团工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4月	-
	山东格瑞特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
	郓城华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7年10月	-
宋彦策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2022年1月
李学军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2022年9月
郑丰收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	董事长	2017年11月	-

	运营有限公司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7月	2022年6月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5月	-
雷会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集团地质勘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2年3月	2023年3月
白莹（离任）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2022年1月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7年11月	-
刘海霖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9月	2022年9月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个别董监高离任后未在公司体系内任职的，将不再跟踪披露其离任后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薪酬、津贴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监事薪酬经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决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决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组成，年度薪酬总额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个人的工作业绩及贡献、绩效考核情况等因素综合确定，每年根据上述原则进行调整，按月预发薪酬，确定薪酬总额后多退少补；核心技术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奖金组成，基本工资按照职务、资历、学历、技能等因素确定，奖金按照绩效考核及公司经营情况确定；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津贴的标准应当由董事会制订方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04.04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20.94		

注：李学军同时具备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身份，其报告期末实际获得的报酬计入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值，不重复计入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值。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辛永祺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张之武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杨占东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林立笠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赵海建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江龙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王彦卿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李洁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离任
辛永祺	总经理	聘任	新聘任
雷会东	财务总监	聘任	新聘任
刘海霖	总法律顾问	聘任	新聘任
杨玉坤	总经理	离任	辞职
白莹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调整
王志勇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工作调整

注：2022 年公司完成了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除以上变动情况外，董事杨玉坤（董事长）、侯凤辰、陈玮、郭飏，独立董事席月民、解小雨、马飞连任；职工代表监事花海波连任；公司继续聘任侯凤辰、宋彦策、李学军、郑丰收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宋彦策兼任董事会秘书。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2/1/12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推荐董事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风险内控合规工作报告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合规管理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全面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落实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	2022/4/3	一、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子公司〈公司章程〉及其〈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2/4/15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2/4/19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编制管理办法〉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设备购置计划〉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成立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2/4/25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并对外提供使用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

		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理层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目标的议案》；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推荐董事的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推荐董事的议案》；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推荐董事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2/6/2	一、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1.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与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及其下属各局院、控股公司之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与烟建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3.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与陈玮担任董事企业之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4.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与北京赛诺派科技咨询中心之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5.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与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2 年度银行授信计划及计划为子公司办理 2022 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2/6/6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总体规划〉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推荐监事的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

		向控股子公司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推荐监事的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推荐监事的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2022/7/12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投资组建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专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2022/8/6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22/8/8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杨玉坤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及聘任总经理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杨玉坤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辛永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3.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侯凤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4.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之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5.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玮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6.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郭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席月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解小雨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3.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马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8/25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3.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4.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

		会秘书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五年规划（2021-2025 年）〉的议案》；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的议案》；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十四五”法治工作规划（2021-2025 年）〉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9/13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实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10/26	一、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设备购置计划〉的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管理办法〉的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子公司领导人员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计划〉的议案》；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计划〉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11/29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制定、修订有关制度的议案》：1. 审议通过《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债管理办法》；2. 审议通过《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3. 审议通过《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4. 审议通过《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5. 审议通过《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办法》；6. 审议通过《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7. 审议通过《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8. 审议通过《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办法》；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12/21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参股组建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杨玉坤	否	15	15	3	0	0	否	3
杨占东 (离任)	否	10	10	10	0	0	否	2
辛永祺	否	5	5	0	0	0	否	2
侯凤辰	否	15	15	3	0	0	否	3
林立笠 (离任)	否	10	10	10	0	0	否	2
张之武	否	5	5	5	0	0	否	2
陈玮	否	15	15	15	0	0	否	2
郭飏	否	15	15	15	0	0	否	2
解小雨	是	15	15	15	0	0	否	2
席月民	是	15	15	15	0	0	否	3
马飞	是	15	15	1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解小雨、席月民、马飞
提名委员会	杨玉坤、席月民、马飞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之武、陈玮、解小雨、席月民、马飞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杨玉坤、张之武、陈玮、郭飏、席月民

注：公司 2022 年完成了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同时调整了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委员，以上表格为调整后的专门委员会委员成员。

(2).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3/7	1. 《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2. 《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无	无
2022/4/20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总结的议案》 3.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并对外提供使用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2022/5/15	1. 《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 《关于预计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无	无
2022/8/20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制定〈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五年规划(2021-2025 年)〉的议案》 7. 《关于制定〈公司经济责任审计办法〉的议案》 8. 《关于制定〈公司“十四五”法治工作规划(2021-2025 年)〉的议案》	无	无
2022/10/21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2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制定〈公司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无

	5. 《关于〈公司分子公司领导人员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11/23	1.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无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8/1	1. 《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3.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无
2022/8/20	1. 《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 《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 《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 《关于提名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6. 《关于提名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无	无
2022/9/8	1. 《关于审查公司财务总监任职资格的议案》	无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4/20	1. 《关于公司经理层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目标的议案》	无	无
2022/5/15	1.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无
2022/7/25	1. 《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2. 《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无
2022/9/26	1. 《关于推进公司经理层签订〈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2022-2024 年度）〉的议案》	无	无
2022/12/16	1. 《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无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4/14	1. 《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编制管理办法〉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设备购置计划〉的议案》 3. 《关于投资成立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无	无
2022/5/21	1. 《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四五”总体发展规划〉的议案》	无	无
2022/7/7	1. 《关于调整投资组建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2. 《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无	无
2022/8/1	1.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2/9/8	1.《关于修订〈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2.《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实施方案〉的议案》	无	无
2022/10/21	1.《关于调整〈2022 年度设备购置计划〉的议案》 2.《关于调整〈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计划〉的议案》 3.《关于调整〈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计划〉的议案》	无	无
2022/12/16	1.《关于投资参股组建福建海丝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无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02
销售人员	230
技术人员	1,648
管理人员	391
合计	2,57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245
本科	1,454
专科及以下	867
合计	2,57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以建立反映劳动力市场供求关系和企业经济效益的工资决定与增长机制为首要目标，推进全员绩效考核，以业绩为导向，科学评价不同岗位员工的贡献，合理拉开收入分配差距，切实做到收入能增能减和奖惩分明，充分调动广大职工积极性。坚持将企业效益与职工的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和实际贡献直接挂钩，坚持收入分配重点向关键岗位和专业技术人员倾斜，真正形成重实绩、

重贡献的分配激励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依据整体战略发展目标、岗位技能的实际需要，以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为前提，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含新员工入职培训、持续性业务培训、管理能力、通用技能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培训等。通过课堂学习、线上学习等多种形式，结合内、外训的方式实施培训计划，员工能力得到提升，同时也推动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在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回报机制。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着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及公司的持续良好发展的原则，同时充分考虑、听取并采纳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诉求，对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完备。

2.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22年6月27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以总股本770,000,000股为基数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199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923.23万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20.01%。公司独立董事尽责履职，对有关利润分配的议案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已派发完毕。

3.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做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内控制度体系，并根据新的规范性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持续完善制度体系。2022 年新建内控制度 26 项，修订内控制度 29 项，现行各项制度有效平稳运行。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的规定，制定《董事会管理办法》，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指导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根据经营管理需要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规定子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管理、经营决策管理、重大事项及审计监督等各项标准；开展了子公司的年度评价，根据年度评价结果，对子公司实施有针对性的加强指导、管理及监督。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支持积极推进公司开展 ESG 相关工作，公司在坚持诚信合法经营的同时，不断完善 ESG 治理机构，规范公司在追求经济利益的同时，关注生态环境，重视并保护股东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客户，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质量，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相统一。同时，公司董事会严格履行证监会和上交所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监管要求，督促、指导公司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信誉与形象，促进自身发展的同时，为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0.61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生产经营主体未纳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承揽的讷河城市污水处理厂应急服务项目，报告期内发生 519,000 元的环保行政处罚事件（齐环罚〔2022〕010002 号），现已终止该项目运营合同退出应急服务，目前该行政处罚处于行政诉讼阶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我公司主要能源消耗为电力、汽油等能源，能源消耗总量为 0.047292 万吨标准煤，较 2021 年同期 0.089844 万吨标准煤减少 47.00%，能耗管理处于历史较好水平。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我公司氮氧化物排放量 0.837628 吨，二氧化碳排放量 0.235139 万吨二氧化碳当量。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印发实施《能源节约与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组织 78 人参加节能环保网络培训，发放碳达峰碳中和读本 20 余册，编制公司碳达峰行动实施方案，严守底线开展环保风险隐患排查治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241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融入国家战略研发“碳达峰碳中和智慧监管平台 V1.0”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的污染物主要是办公生活垃圾和生活废水等。

2、防治污染情况：报告期内，生活垃圾通过缴纳物业费方式委托社区物业机构专业处置；生活废水通过缴纳水费采取社会化服务方式处置，统一排入市政管网最终由市政污水处理厂处理；其他与项目实施有关垃圾依规交由属地市政环卫部门处置。

3、报告期内，公司按照 GB/T 24001-2016 标准建立、实施、保持、改进环境管理体系，通过第三方认证机构再认证审核，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00221E31662R4M）。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权益的同时，积极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高度重视社会责任的履行，以公司与股东、客户、员工、行业、社区与环境之间的和谐为目标，努力实现履行社会责任与公司业务运营的有机融合，以公司的发展实现股东受益、员工成长、客户满意、政府放心，为经济发展与社会和谐贡献公司力所能及的力量。

公司长期致力于空间地理信息开发利用和数字城市、智慧城市的投资、建设、运营和服务，培育形成了测绘地理信息技术服务、地下管网安全运维保障技术服务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服务等核心业务，服务领域覆盖城建、规划、国土、铁路、交通、水利、环保、农林、海洋等各行业。公司紧紧围绕主营业务，助推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高城市治理能力和民生保障能力，实现经济、社会和生态文明协调发展。公司通过打造“政府主导、社会协作、群众参与”的城市治理新格局，通过城市管理要素、过程、决策等全方位的信息化、智慧化，推进城市安全运维管理，助力实现路整洁、水清澈、灯明亮、树美观、线规整、车有序、桥安全的美好目标。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40	向湖南醴陵市教育基金会捐款 1.4 万元； 向浙江德清县慈善总会捐款 1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8.00	向巴林左旗富河镇海力图村提供帮扶资金 8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2.00	向巴林左旗富河镇海力图村捐赠物资 2 万 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切实维护职工利益，认真推进困难职工关怀慰问工作，形成慰问帮扶常态化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开展了困难职工慰问工作，共慰问各单位困难职工 22 人，发放慰问金 11.00 万元。公司拓宽对外捐赠范围，2022 年再次向湖南醴陵市教育基金会捐款 1.40 万元；向浙江德清县慈善总会捐款 1.00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央企社会责任，践行社会担当，高度重视开展扶贫工作，深入推进上级定点帮扶县脱贫攻坚工作。2022 年组织参加央企消费帮扶行动，直接采购和帮助销售定点扶贫县特色农产品共计 5.10 万元；落实“万企兴万村结对帮扶”活动，向巴林左旗富河镇海力图村提供帮扶资金 8.00 万元、捐赠物资 2.00 万元；选派一名干部作为总局驻云南省漾濞县长寿村第一书记，奉献在乡村振兴第一线。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切实保护股东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合规性原则、主动性原则、平等性原则、诚实守信原则，增进股东和债权人对公司的理解和认同，形成尊重投资者、敬畏投资者和回报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召开股东大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确保股东投资回报；通过第三方平台、投资者电话热线、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开展沟通、交流，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信息。同时，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资金、资产安全可靠，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一是严格规范用工制度。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并按照《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与所有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办理了医疗、养老、失业等社会保险，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社会保障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

二是持续完善培训制度。公司注重员工职业生涯发展，积极开展职工培训，鼓励和支持职工参加业余进修培训，提升自身素质和综合能力，为职工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

三是营造良好工作环境。公司及各分支机构都积极建立良好的办公环境，在烟台建有正元地理信息产业园，分别入驻北京、浙江地理信息产业园，使职工能在轻松、和谐的氛围中工作；公

司通过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强化劳动保护措施落实，对职工加强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全年没有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四是开展丰富多彩的职工生活。公司非常重视与职工的沟通和交流，不定期召开职工座谈会，通过各种形式进行职工满意度调查，听取职工意见及建议，关心关爱职工。

五是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公司认真贯彻执行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和厂务公开制度，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了1名新一届职工监事，代表职工监督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反馈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征集的提案，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

六是按照《公司困难职工帮扶慰问制度》，逐步建立慰问帮扶常态化机制。切实做好职工关爱慰问工作，按要求组织开展了困难职工慰问工作。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0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本着平等互利的商业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充分保护了客户与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评价及管理体系，严格执行供应商准入和退出机制，严控采购及物料质量水平，同时保持与供应商的及时、有效沟通，严格执行协议及制度相关规定，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客户视为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需求为导向，坚持诚信经营、互惠互利的原则，切实保证交付，努力提高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高效、有竞争力、面向现在及未来的综合解决方案，保护客户的合法权益，在公司与客户、公司与供应商的可持续健康合作中实现双赢。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本着“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和“安全生产，人人有责”的基本原则，将安全生产目标纳入各生产单位、部门及负责人的绩效考核体系，全面落实全员参与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制定了全面的安全培训体系，通过多培训、讲座、会议实操、试题的方式，提升员工安全意识，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和安全，为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公司坚持以客户满意、过程控制的质量方针，持续优化完整、合法、合规和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从研发和实施双重把关，严格控制业务质量，服务质量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未发生业务安全事故。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改革创新精神不断丰富和发展适应新时代党建工作新思路，全力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一是持续强化党建工作责任制落实。二是持续强化思想理论武装。三是持续强化宣传思想工作。四是持续强化基层党建工作。五是持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六是持续强化统战群团管理工作。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1. 正元地信 2021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 2. 正元地信 2022 年半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北方基地专场 3. 正元地信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http://www.geniuses.com.cn/about/quotation.html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序号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交流主要内容
1	2022/1/25	公司	现场调研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介绍。
2	2022/2/10	公司	现场调研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介绍。
3	2022/2/21	公司	现场调研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介绍。
4	2022/3/11	公司	现场调研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经营情况介绍。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接待股东来访及机构调研，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上证 E 互动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回答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同时也及时了解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重点、评价事项、改进建议等。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证信息所的 E 互动平台与投资者开展日常交流，共答复投资者问题 34 个，答复率为 100.00%。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后严格遵守和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保证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护公司、投资者、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1. 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管理是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一直以来对科研创新成果积极进行知识产权保护，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加强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建立《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成果管理办法》、《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办法》等，并培养员工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2. 信息安全**(1) 基础设施安全**

按标准建设专业的机房，机房配置门禁系统、空调、不间断电源、消防器材、温湿度计、烟感等基础保障设施。同时通过动环监控系统对基础保障设施进行运行监控，确保设备出现异常问题时第一时间通过警报等方式通知专职管理人员。定期进行日常巡检，确保机房设备的安全。

(2) 网络安全

结合工业互联网安全相关规范进行设计，在 IT 网络各区域部署下一代防火墙、安全沙箱、IPS 入侵检测防御系统、日志审计、数据库审计、态势感知、漏洞扫描等安全设备，对来自于网络的攻击、入侵等行为进行有效的拦截。态势感知同时基于下一代防火墙、沙箱设备的检测结果及流量探针的元数据，可分析统计出网络的安全风险、网络中攻击的威胁度、重要资产上攻击时间的详细数据等信息，检测到的威胁与随防火墙进行联动并自动阻断。终端部署 EDR 杀毒软件，通过 EDR 平台对终端进行统一的病毒库更新、杀毒、资产防护等，保证计算机终端的安全。

(3) 数据安全

关键信息系统数据采取灾难备份措施，防止重大事故、事件发生。识别需要定期备份的重要业务系统数据，通过备份一体机制定数据的备份策略及恢复策略，对核心业务系统数据进行每日增量、每周完整备份，从而确保数据的安全。定期针对备份数据进行恢复演练，验证备份数据的可用性。

(4) 人员安全

对每位新入职员工进行 IT 信息安全培训，加强员工的安全意识。对信息系统管理人员不定期进行安全技能培训，提高信息系统管理人员的安全意识、岗位技能和相关安全技术技能。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结构中，控股股东推荐公司董事 4 名和监事 1 名，持股排名第二的宁波中地信推荐公司董事 1 名，持股排名第三的珠海凌洋投资推荐公司董事 1 名，持股排名第四的烟建集团推荐公司监事 1 名。

公司的机构投资者及由其推荐的公司董事和监事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会议履行其职责，参与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 本局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提议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局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果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 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 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 本局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 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 在实施减持时, 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4) 本局承诺如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正元地信股票终止上市前, 不减持正元地信股份。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宁波中地信	(1) 本企业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 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 在实施减持时, 将按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股份限售	股东珠海凌沣		(1) 本企业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企业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烟建集团		(1) 本公司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公司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中信证券投资		本公司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本次发行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正元地信回购该部分股份。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全体董事、监事、高管		(1) 本人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本人在正元地信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3) 本人在正元地信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果正元地信股票上市后，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职务变更、离职后半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将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4）本人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有的正元地信股份；在实施减持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公告程序前不减持所持正元地信股份。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1）本人自正元地信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从正元地信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正元地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3）自本人所持正元地信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4）本人承诺减持股份依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及离职后 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1）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不包括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下同）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局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本局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上述承诺于本局对正元地信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对正元地信拥有控制权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	股东宁波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	对正元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联交易	中地信	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本企业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上述承诺于本企业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地信持股期间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珠海凌洋	(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企业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本企业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上述承诺于本企业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烟建集团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与正元地信经营活动相关的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正元地信内部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定价公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4)本公司将赔偿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遭受/发生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5)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对正元	对正元地信持股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地信持股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 地质总局	（1）本局下属企业/单位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正元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0队等6家企业/单位（以下简称“6家竞争单位”）的主营业务为地质勘查或岩土工程，与正元地信的主营业务不同。前述企业/单位在从事地质勘查或岩土工程业务同时，兼营少量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存在类似情形。前述企业/单位不存在与正元地信非公平竞争、利益输送、相互或者单方让渡商业机会的情形，不存在对正元地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本局将加强对下属企业/单位的管控和协调，避免对正元地信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上述情况外，本局及本局下属其他企业/单位未从事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相竞争并产生实际利益损害的业务。（3）作为正元地信控股股东，本局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正元地信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保证除6家竞争单位从事少量与正元地信相同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外，本局目前已有的下属其他单位及未来新增的下属单位不会从事与正元地信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并保证将督促6家竞争单位逐步退出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6家竞争单位每年从事的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的收入和毛利均不超过正元地信当年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收入和毛利的5%。（4）为进一步避免、减少本局下属其他单位与正元地信的同业竞争，本局将督促6家竞争单位逐步退出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并自正元地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之日起两年内通过收购、转让、注销等方式，促使6家竞争单位不再从事测绘地理信息及地下管网服务业务。（5）如果本局或本局下属企业/单位获得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将立即通知正元地信，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	承诺签署之日起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1）本局不再是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 2）正元地信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正元地信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3）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6) 如果本局或本局下属企业/单位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 本局及本局下属企业/单位将向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提供优先受让权。(7) 若本局可控制的企业今后从事与正元地信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单位、分支机构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本局将尽快采取适当方式解决, 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正元地信利益的侵害。(8) 若本承诺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 给正元地信造成损失, 本局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9)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1) 本局不再是正元地信的控股股东; 2) 正元地信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正元地信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3) 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 相应部分自行终止。(10) 若本承诺函与本局之前出具的承诺有不一致之处, 以本承诺函内容为准。</p>	<p>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 相应部分自行终止。</p>				
分红	公司	<p>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股利分配及发行前滚存利润安排如下: 1、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各年度税后利润按照如下顺序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 法定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4) 分配普通股股利, 利润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作出决议。2、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规划》、《关于制定〈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根据前述文件内容, 发行人本次发行后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1) 利润分配原则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 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p>	<p>上市后三年</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情况以及中小股东的意见拟定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对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应当通过交易所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公司网页、电话、传真、邮件、信函和实地接待等多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沟通交流，充分听取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3）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应当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4）现金分红政策在制定现金分红政策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或者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以上所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5）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满足上述条件时，公司该年度应该进行现金分红；不满足上述</p>						
--	--	---	--	--	--	--	--	--

		<p>条件时，公司该年度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6）现金分红的时间及比例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7）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8）股东违规占用资金情况的出现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9）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公司根据经营情况、投资计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分红政策调整或变更方案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10）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利分配公司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考虑其自身发展的基础上实施积极的现金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促成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公司确保控股子公司在其适用的《公司章程》应做出如下规定：①除非当年亏损或存在未弥补亏损，否则应当及时向股东分配现金红利，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②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实行与控股股东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3、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根据该议案，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p>						
--	--	--	--	--	--	--	--	--

			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其他	公司		<p>(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内, 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 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本公司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 本公司将在启动条件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 审议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 并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3)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 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 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 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须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 本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p> <p>(4) 本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 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p>	上市后三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 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 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启动股份回购程序, 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为保障公司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降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公司拟通过提升主营业务盈利水平、强化日常运营成本控制、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等措施填补回报, 各项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1) 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 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将立足自己在地理信息服务领域的传统优势, 加大研发投入, 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地理信息数据采集、处理及应用领域的技术水平, 重点推动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等新兴业务板块, 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 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提高公司盈利水平。(2) 强化日常运营成本控制, 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公司将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优化企业整体运营效率, 通过谨慎的决策机制及执行流程保障项目成本控制及投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资支出的科学性和经济性，加强预算管理，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和预算管理执行情况进行持续完善和监督。（3）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及使用管理，保障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董事会将严格监督募集资金的储存及使用，配合监管部门、专户银行及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监督，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合规。（4）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科学合理的安排募集资金投入计划，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实现募投项目早日顺利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5）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优化股东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当前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规划》中制定了利润分配的主要原则、决策程序及调整方式等，保障了利润分配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持续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在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及健康发展的情况下，积极推进利润分配，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其他	公司	<p>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保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票回购程</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序。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其他	公司	<p>(1) 如本公司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④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⑤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⑥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⑦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就股东信息披露出具如下专项承诺：1、本公司目前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2、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3、本公司现有股东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间接股东金石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东珠海凌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除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珠海凌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4、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5、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一、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可转接至本公司及子公司账户。待地质总局及其所属有关事业单位收到社保经办机构关于账户清算、费用补缴的通知后，本公司将积极配合相关事业单位、人员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经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办理养老保险补缴、接续工作。本公司及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在2024年10月1日前转移至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账户。二、本公司确认，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403名已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中有188人的住房公积金关系已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另有215人的住房公积金关系正在办理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本公司承诺，前述215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关系转移至本公司或子公司账户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并在2021年3月31日之前办理完毕。三、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原事业编制身份职工需要补缴的社保费用、委托地质总局或其下属相关事业单位为本公司原事业编制身份职工代缴的社保、住房公积金费用均由本公司或下属子公司承担。	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2024年10月1日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	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下同)均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认可的情形下,且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1)在公司股价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且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本局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本局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条件。(2)本局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公司股价未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终止条件的情况下,本局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本局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50%。(3)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本局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本局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 地质总局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局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 地质总局	(1)不越权干预正元地信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正元地信的利益。(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局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局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 地质总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局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正元地信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局将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三十日内依法购回本局已转让的本次发行前持有的股份，购回价格依据届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局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 地质总局		（1）如本局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局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未能履行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局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未能履行承诺事项；如未能履行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局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局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局因未能履行承诺所得收益，归属于发行人所有。（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局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局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局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为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 地质总局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局及本局控股企业（不包括正元地信及其控股企业）不存在占用正元地信资金的情况。（2）本局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局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控	承诺签署之日起且作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股东地位损害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利益，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正元地信资金及要求正元地信违法违规提供担保。如出现因本局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局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正元地信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3）本承诺函在本局作为正元地信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其在本次发行报告期内将部分项目委托控股子公司实施而遭受客户索赔或监管部门处罚等，给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局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开支，确保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局确认，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可转接至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账户。待本局及所属有关事业单位收到社保经办机构关于账户清算、费用补缴的通知后，本局将督促相关事业单位、人员积极为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经解除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办理养老保险补缴、接续工作。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已解除事业单位编制身份职工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关系在 2024 年 10 月 1 日前转移至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账户。	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1 日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局承诺严格、完全履行本局与正元地信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正元地信能够依据房屋租赁合同维护其合法权益。房屋租赁合同履行期间，若因前述房屋租赁事宜给正元地信造成的任何损失，概由本局承担。	房屋租赁合同履行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为保障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关于事业编制身份职工相关问题解决方案（以下简称“方案”）顺利实施，如果正元地信的事业编制身份职工在方案中所列期限内不能协商解决，则由本局协调解决。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公司关于事业编制身份职工相关问题解决完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毕				
其他	控股股东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本次发行完成后，正元地信及其控股子公司如因本次发行报告期内上述临时用工有关情况而被有关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被有关主管部门、法院或仲裁机构决定、判决或裁定向员工支付补偿或赔偿等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局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及开支，确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中地信	(1) 如本企业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为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珠海凌沣	(1) 如本企业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不再为公司持股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5%以上 股东为 止				
其他	持股 5%以上 股东烟 建集团		（1）如本公司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公司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	承诺签 署之日 起至不 再为公 司持股 5%以上 股东为 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		（1）如本人已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③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⑤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	承诺签署之日起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管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该等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违反、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管		(1) 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本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直接增持股份：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 虽大股东已实施股票增持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2) 本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累计不超过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50%。(3) 本人将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 10 个交易日内，就本人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将在增持公告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履行增持义务（如遇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可交易的敏感期、停牌事项或其他履行增持义务交易受限条件的，则增持履行期间顺延）。	上市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保荐人及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主承销商 中银国际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律师北京 海润天睿 律师事务所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 师事务所 (特殊普 通合伙)	因本所为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本所没有过错的除外。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评估机构 中京民信 (北京) 资产评估 有限公司	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进行了变更。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由原延续账龄分析法下的固定比例，变更为每年末根据实际迁徙率计算、考虑前瞻性调整后的变动比例。各期末实际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变动，不再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组合划分由原账龄组合变更为按客户类别（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民营企业及其他）划分逾期账龄组合，其他应收款由原账龄组合变更为按业务性质类别（保证金、其他）划分逾期账龄组合。

1. 变更的原因

(1)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应当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来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因此，以逾期及逾期时间长短作为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根据实际迁徙率计算的变动比例计提，比简单划分账龄、固定比例计提更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中预期信用损失的定义要求。结合公司合同情况和客户结构分析，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采用原账龄分析法下的固定计提比例，已不能准确反映公司的预期损失风险。

(2) 为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大应收款项催收力度，公司重新制定了与应收款项相关的考核办法和规定，市场人员与项目承揽相关的绩效薪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与项目实施相关的绩效薪酬发放时间以回款时间为准，发放金额随回款时间的延长而递减，原有对应收款项只按账龄划分已无法满足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要求。同时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以法律手段清收应收账款的力度，公司按照客户性质在选择是否采取法律手段时予以分类管控。按客户性质对公司应收款项进行分类，更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管理，以及加大催收特别是法律诉讼催收的力度。

(3)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综合对比，公司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偏高。公司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账龄 1-2 年、2-3 年、3-4 年、5 年以上账龄的计提比例较之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高，综合计提比例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综上，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应收款项管理，匹配公司业务及管理模式，准确体现公司业务实际回款和可能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根据不断变化的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结构特征结合历史回款情况，并参考可比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

2. 变更的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影响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 586.85 万元，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宗明、刘影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中天运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 2021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对其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中天运具备良好的执业操守、业务素质和诚信状况，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公司所属行业的审计经验，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公司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 适用 □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大正元”）就铁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铁岭县人民政府的应收账款事项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向哈尔滨市道里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受理该案件未开庭审理。近日，本案各当事人达成和解，工大正元收到了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	详情请分别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达成和解及撤诉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球物理”）	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	/	诉讼	地球物理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就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的应收账款事项向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收到了法院送达的	34,642,986	否	一审法院已判决，一审判决已生效。2022 年 5 月地球物理公司向法院提交申请强制	判决结果如下： 1. 被告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给付原告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程款 32,049,552.00 元； 2. 被告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山东正元	2023 年 1 月 3 日收到强制执行款 400 万元。

				<p>《受理案件通知书》〈(2021)内 0105民初 13789 号〉。2022 年 2 月 22 日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1)内 0105民初 13789 号〉,作出一审判决。</p>		<p>执行材料。2022 年 6 月,强制执行已受理。2022 年 9 月,执行到被告财产 400 万元。2023 年 1 月 3 日收到强制执行款 400 万元。</p>	<p>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逾期付款利息 2,593,434.00 元(自 2019 年 11 月 5 日至 2020 年 8 月 19 日,以 32,049,552.00 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2020 年 8 月 20 日暂计至 2021 年 11 月 25 日,以 32,049,552.00 元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的义务,则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217,732.00 元(原告已预交),由原告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负担 2,717.00 元,被告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 负担</p>	
--	--	--	--	---	--	--	--	--

								215,015.00 元。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33,138,926.79	2020/9/1	2023/12/31	-6,295,276.59	合同定价	无	是	母公司
----------	----------------	-----	---------------	----------	------------	---------------	------	---	---	-----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不适用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20,008,70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2,509,537.4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2,509,537.4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8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99,790,976.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9,790,976.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	334,900,000.00	288,467,299.10	589,536,100.00	288,467,299.10	93,376,114.93	32.37	59,011,287.34	20.46

注：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拟用于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598,536,100.00 元，因募资不足“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为 288,467,299.10 元。公司于 2022 年 8 月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589,536,100.00 元，“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仍为 288,467,299.10 元。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	219,910,800.00	102,564,500.00	35,705,279.15	34.81	2024年6月	否	否	由于部分硬件设备交付、安装和测试	本项目已在公司原有研发项目及新	否	不适用

应用项目										数据采集、加工均未能按期完成，导致募投资金使用未按原计划完成使用。	开研发项目上完成部分成果，购置了部分先进硬件设备，募投项目相关产品已开始产生效益，相继中标阜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运行调度中心、鱼台智慧城市建设、滁州地下管网，亳州地下管线、六安市地下管网综合安全监测、萧县		
------	--	--	--	--	--	--	--	--	--	-----------------------------------	--	--	--

												主城区 污水治 理三年 攻坚行 动工程、 江山数 字化园 区（江 东化工 园区） 建设、 江山市 智慧城 管、衢 州市城 市综合 管理服 务平台、 内蒙古 陈旗智 慧牧区 等项目。 相继完 成的成 果有：正 元三维 地理信 息平台 V3.0、智 慧城市 时空信 息云平		
--	--	--	--	--	--	--	--	--	--	--	--	---	--	--

											台、智慧城市时空大数据平台、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和城市大脑数字孪生关键技术与城市安全应用平台、黑臭水体综合监管平台应用软件平台、正元智慧平安社区监管系统 V1.0、智能物联大数据接入管理平台 V1.0、正元城市安全		
--	--	--	--	--	--	--	--	--	--	--	---	--	--

											合监管与数字治理等项目实施。目前已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4 项, 获得软件著作权 140 余个。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	150,276,600.00	64,813,000.00	11,366,633.57	17.54	2024年6月	否	否	由于部分硬件设备交付、安装和测试数据采集、加工均未能按期完成, 导致募投资金使用未按原计划完成使用。	本项目已在公司原有研发项目及新开研发项目上完成部分成果, 购置了部分先进软硬件设备, 募投项目相关产品已开始产生效益, 先后中	否	不适用

											标保山 市中心 城区地 下管线 数字化 综合调 查评估 及智慧 排水地 理信息 系统建 设、南昌 市主城 区地下 管网普 查、长春 市净月 城市信 息模型、 齐鲁石 化公司 总图信 息管理 系统建 设、太原 市城市 排水管 网排查、 上海临 港新片 区地下		
--	--	--	--	--	--	--	--	--	--	--	--	--	--

											空间数据采集、上海市青浦区地下管线普查等工程项目。已相继完成的成果包括：智慧地下空间信息平台、管网数据云汇交技术体系研究和管网大数据管理与应用研究、地下管线数据处理系统平台转换、基于倾斜摄影测量和		
--	--	--	--	--	--	--	--	--	--	--	--	--	--

											LiDAR 技术的房地一体项目数据采集系统、农房一体化信息采集系统、基于综合物探精准探查深埋地下管线空间位置研究与应用等，正在推进实景三维单体模型智能提取及优化、基于遥感影像和机器学习的中小比例尺地		
--	--	--	--	--	--	--	--	--	--	--	---	--	--

											形图要素提取技术研究等项目实施。目前已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2 项, 获得著作权 90 个。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	91,348,700.00	44,894,300.00	11,939,374.62	26.59	2024年6月	否	否	由于部分硬件设备交付、安装和测试数据采集、加工均未能按期完成, 导致募投资金使用未按原计划完成使用。	本项目已在公司原有研发项目及新开研发项目上完成部分成果, 购置了部分先进软硬件设备, 募投项目相关产品已开始产生效益, 相继中	否	不适用

												标惠州市惠阳区城区排水管网专项排查、阜阳市颍州区城区污水管网专项普查、成都绕城城内（不含两江环抱区域）市政排水管网重大病害治理工程、滁州市管网病害调查及处置、德阳旌湖（青衣江路—金沙江路）两岸截污干管排查		
--	--	--	--	--	--	--	--	--	--	--	--	--	--	--

											检测及治理工程、龙岩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网系统提质增效工程-小溪河流域污水管网修复等工程项目。已完成的研发成果包括：管线巡检装置研发、管网（排水管道）检测缺陷智能识别系统、管线探测仪的便携式接收机研发、管		
--	--	--	--	--	--	--	--	--	--	--	---	--	--

												道清淤 装置研 发、CCTV 检测与 评估软 件、北斗 卫星导 航系统 和GPS卫 星导航 系统定 位精度 的分析 研究、非 标管径 排水管 道紫外 光固化 工艺研 究和地 下市政 基础设 施综合 信息管 理业务 中台软 件等，正 在推进 钢套管 与紫外 光联合		
--	--	--	--	--	--	--	--	--	--	--	--	---	--	--

											修复工艺研究、紫外光固化内衬修复质量研究等项目研发实施。目前已经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2 项, 获得著作权 50 余个。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	128,000,000.00	76,195,500.00	34,364,827.59	45.10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公司于 2022 年 8 月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上表“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和“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为调整后的金额，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信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延长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后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为 58,953.61 万元，其中：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 21,991.08 万元，调增 3,200 万元。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10,256.45 万元，调增 1,200 万元；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 15,027.66 万元，调减 3,400 万元。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6,481.30 万元，调减 2,400 万元；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的投资总额调整为 9,134.87 万元，调减 3,500 万元。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4,489.43

万元，调减 1,6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调整后的投资总额为 12,800.00 万元，调增 2,800 万元。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7,619.55 万元，调增 2,800 万元。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两年，变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2.6 亿元, 情况如下:

1. 正元智慧城市专项解决方案创新与应用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1.2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软硬件设备、完善技术与产品研发、测试、销售与展示交流体系, 组建智慧科技与城市健康研究院, 组建智慧城市市场区域拓展及本地化服务网络, 地上地下三维时空数据建设, 正元三维地理信息系统升级、时空数据平台优化升级, 专项应用软件开发完善等。

2. 正元地上地下全空间三维时空信息协同生产和应用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0.9 亿元。主要用于购置先进的地上地下测绘与探测软硬件设备, 构建全空间三维时空数据协同生产服务体系, 应用系统软件开发与应用示范, 地上地下三维时空数据建设等。

3. 正元市政管网健康与安全监控智能化建设与创新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约 0.5 亿元。主要用于置排水管道探测、检测、非开挖修复工艺设备, 组建管网运行健康安全机构, 组建排水管道安全运行区域服务中心等。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6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的投资产品, 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 公司在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办理了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业务, 有效期不超过 12 个月。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安全性强, 流动性好, 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同时可增加资金存储收益, 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河北省三河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案号: (2022)冀 1082 民初 8568 号>及相关司法程序,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燕郊开发区支行(账号 13050170374800002195)账户余额 431,931.77 元尚在司法冻结中。截至报告日,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已根据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案号: (2023)冀 10 民终 1789 号>判决结果支付相关款项, 该募集资金账户正在解除司法冻结。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5,377,850	79.92	-	-	-	-222,106,750	-222,106,750	393,271,100	51.08
1、国家持股	0	0.00	-	-	-	-	-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385,223,233	50.03	-	-	-	-15,433	-15,433	385,207,800	50.03
3、其他内资持股	230,107,081	29.88	-	-	-	-222,043,781	-222,043,781	8,063,300	1.05
其中：境	230,107,081	29.88	-	-	-	-222,043,781	-222,043,781	8,063,300	1.05

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	-	-	-	-	0	0.00
4、外资持股	47,536	0.01	-	-	-	-47,536	-47,536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7,536	0.01	-	-	-	-47,536	-47,536	0	0.00
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	-	-	-	-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4,622,150	20.08	-	-	-	222,106,750	222,106,750	376,728,900	48.92

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54,622,150	20.08	-	-	-	222,106,750	222,106,750	376,728,900	48.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	-	-	-	-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	-	-	-	-	0	0.00
4、其他	0	0.00	-	-	-	-	-	0	0.00
三、股份总数	770,000,000	100.00	-	-	-	0	0	770,0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5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00,000 股，并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前总股本为 600,000,000 股，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后总股本为 77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16,470,4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3,529,550 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7,970,45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1.0351%，该部分限售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并于 2022 年 2 月 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214,792,200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27.8951%，于 2022 年 8 月 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可通过转融通出借形成流通股份。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385,207,800	0	0	385,207,800	首发限售	2024/7/30
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728,600	73,728,600	0	0	首发限售	2022/8/1
珠海凌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263,800	71,263,800	0	0	首发限售	2022/8/1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39,907,800	39,907,800	0	0	首发限售	2022/8/1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9,892,000	29,892,000	0	0	首发限售	2022/8/1
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500,000	0	0	8,500,000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3/7/31
网下配售对象（518 个获配账户） ^{注1}	7,970,450	7,970,450	0	0	首发限售	2022/2/7

合计	616,470,450	222,762,650	0	393,707,800	/	/
----	-------------	-------------	---	-------------	---	---

注 1：网下配售账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1/7/20	1.97 元/股	170,000,000	2021/7/30	170,0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2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0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质押、标 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0	385,207,800	50.03	385,207,800	385,207,800	无	0	国有法人
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3,728,600	9.58	0	0	无	0	其他
珠海凌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328,920	35,934,880	4.67	0	0	无	0	其他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5,318,618	34,589,182	4.49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5,390,315	14,501,685	1.88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55,900	8,063,300	1.05	8,063,300	8,5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培侠	-100,000	4,450,000	0.5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银明	630,792	3,936,822	0.51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均洲	605,558	3,209,227	0.4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冯海宁	2,345,600	2,345,600	0.3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份种类及数量				

	的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728,600	人民币普通股	73,728,600
珠海凌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34,880	人民币普通股	35,934,880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34,589,182	人民币普通股	34,589,182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4,501,685	人民币普通股	14,501,685
吴培侠	4,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50,000
刘银明	3,936,822	人民币普通股	3,936,822
陈均洲	3,209,227	人民币普通股	3,209,227
冯海宁	2,34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5,600
肖轩	2,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50,000
尚飞	1,927,908	人民币普通股	1,927,90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宁波中地信壹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凌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烟建集团有限公司、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385,207,800	2024/7/30	-	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2	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63,300	2023/7/31	-	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与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7/20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银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8,500,000	2023/7/31	/	8,50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牛建华
成立日期	1952 年
主要经营业务	为国家冶金地质工作提供管理保障；固体矿产地质勘查、研究与开发；超硬材料生产及机械设备研制；冶金地质勘查发展规划和规章制度制定；冶金地质行业标准研究；冶金地质勘查业务管理；相关地质勘查组织实施；所属地质单位队伍管理；国外重要地质矿产勘查；相关信息和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参股的宙斯资源公司（Zeus Resources Ltd）是在澳交所上市的初级勘探公司，总部位于悉尼，主要开展海外铀矿及其他金属矿勘探。截至报告期末间接持有其股权 26.31%。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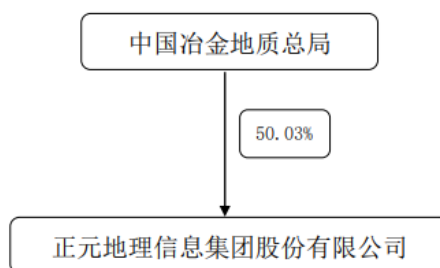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根据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和《国务院关于机构设置的通知》设置的，为国务院直属正部级特设机构。国务院授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监管范围是中央所属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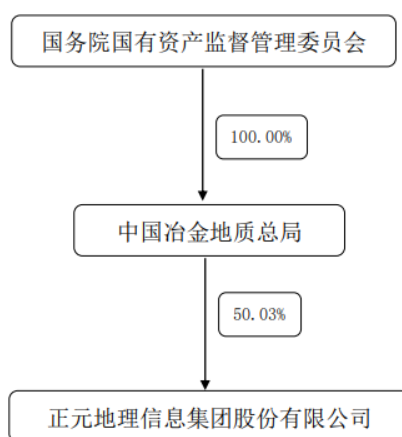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天运[2023]审字第 90117 号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正元地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正元地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正元地信的营业收入类别主要为测绘地理信息板块业务、地下管网板块业务、智慧城市板块业务，其中按照时段法确认收入的业务为测绘地理信息板块业务、地下管网板块业务、智慧城市板块业务。报告期，按时段法确认收入金额为 1,304,785,665.66 元占报告期营业收入的比为 99.12%。时段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营业收入是正元地信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正元地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的固有风险。因此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设计合理性，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项目资料, 包括项目招标文件、中标文件、正元地信与项目委托方签订的合同、项目预算资料 (包括预算初始资料及后期预算变动资料及预算变动说明等);

(3)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项目成本进行细节测试, 核查项目成本的完整性、准确性: 根据各公司薪酬制度检查考勤表、工作量统计表以及工资月报等资料, 以核实项目人工成本入账的准确性及完整性; 检查外协供应商合同、结算资料、发票以及付款银行回单, 以核实项目外协成本入账的准确性及完整性; 检查大型设备采购的结算文件, 以核实项目直接材料费用入账的准确性及完整性;

(4) 重新测算报告期内的主要项目收入, 累计发生的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比例作为项目累计完工进度, 复核累计完工进度*预算总收入-以前年度累计确认收入计算的结果是否等于入账的项目收入;

(5) 分析报告期内各期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各项目毛利率变动情况、完工项目实际总成本与初始预算总成本差异情况, 并针对差异的合理性和原因进行分析,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分析, 判断收入增长趋势和毛利率的合理性;

(6) 向主要客户进行函证, 对报告期内重要项目的合同金额, 累计完工进度及累计回款金额进行确认;

(7) 执行截止测试, 自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明细账中选取样本, 核对完工进度表、监理报告及其他支持性文件, 评价收入确认是否存在跨期。

(二) 应收账款减值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正元地信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01,606,244.98 元, 坏账准备 322,127,763.59 元, 账面价值 679,478,481.39 元。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时, 管理层综合考虑债务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还款记录等因素, 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管理层根据账龄、行业状况、逾期状态等依据划分组合, 与该等组合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实情况进行调整, 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并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 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 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 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的有效性, 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 并测试关键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 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3) 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 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及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等, 评价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 (包括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包括对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 以抽样方式检查应收账款账龄的准确性) 以及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4) 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执行函证程序, 核实应收账款的存在及准确性;

(5)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正元地信管理层 (以下简称管理层) 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合并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正元地信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正元地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正元地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正元地信的合并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正元地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正元地信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合并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正元地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宗明（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影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3,337,094.86	654,024,222.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56,746.00	11,705,557.56
应收账款		679,478,481.39	922,155,656.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345,400.15	7,486,579.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3,577,814.78	163,506,394.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21,147.75	7,189,028.67
合同资产		1,594,908,748.39	1,134,733,125.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553,750.53	23,307,754.58
流动资产合计		2,983,279,183.85	2,924,108,318.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91,542,599.22	619,922,996.10
长期股权投资		2,434,709.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2,374,610.35	44,095,768.27
固定资产		168,204,657.35	176,658,839.7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748,464.59	24,673,253.06
无形资产		36,958,354.22	49,996,238.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326,148.14	22,234,23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316,569.71	106,583,092.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6,906,112.58	1,044,164,427.78
资产总计		3,970,185,296.43	3,968,272,746.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8,363,987.10	459,118,338.9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215,012.22	20,205,376.44
应付账款		892,618,948.65	876,684,988.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841,269.26	28,266,780.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4,064,079.66	224,180,463.21
应交税费		219,457,993.57	205,081,433.89
其他应付款		149,501,927.64	153,171,990.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33,333.20	1,665,525.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856,291.44	51,107,959.64
其他流动负债		1,740,442.42	3,696,540.30
流动负债合计		2,016,659,951.96	2,021,513,871.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9,861,100.00	229,108,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31,409.75	12,331,062.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480,900.08	8,870,11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373,409.83	250,309,175.68
负债合计		2,243,033,361.79	2,271,823,047.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0,994,709.56	350,994,709.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471,359.87	10,723,630.02
盈余公积		12,583,554.55	12,330,765.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0,469,956.54	361,443,833.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521,519,580.52	1,505,492,938.55
少数股东权益		205,632,354.12	190,956,760.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合计		1,727,151,934.64	1,696,449,69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3,970,185,296.43	3,968,272,746.60

公司负责人：杨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1,444,743.06	592,460,308.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5,971,538.30
应收账款		192,427,644.58	169,808,816.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85,560.92	3,203,860.79
其他应收款		717,271,849.17	656,598,321.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507,478.77	3,893,485.86
存货		626,862.04	662,761.00
合同资产		532,598,237.78	451,816,931.2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18,089.48	5,331,744.16
流动资产合计		1,879,772,987.03	1,885,854,282.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7,957,134.11	132,472,513.41
长期股权投资		345,285,074.52	345,285,07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381,161.99	8,712,054.63
固定资产		47,518,900.25	56,532,325.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158,505.37	18,765,998.96
无形资产		11,436,258.90	11,632,857.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917,149.53	20,905,07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711,277.03	24,925,536.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4,365,461.70	619,231,436.35
资产总计		2,494,138,448.73	2,505,085,718.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8,337,791.67	408,509,791.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496,005.49	7,916,976.62
应付账款		253,276,107.55	269,452,676.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89,346.16	7,660,918.81
应付职工薪酬		67,000,744.75	65,707,685.87
应交税费		53,472,063.18	44,682,785.96
其他应付款		482,924,937.47	463,902,743.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55,903.70	9,535,309.22
其他流动负债			2,679,2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90,952,899.97	1,280,048,088.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822,483.5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480,900.08	8,870,112.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80,900.08	18,692,596.50
负债合计		1,296,433,800.05	1,298,740,684.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70,000,000.00	7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4,111,964.09	354,111,964.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829,709.14	4,765,688.25
盈余公积		12,583,554.55	12,330,765.21
未分配利润		58,179,420.90	65,136,616.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7,704,648.68	1,206,345,034.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94,138,448.73	2,505,085,718.95

公司负责人：杨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16,428,710.37	1,567,453,717.27
其中：营业收入		1,316,428,710.37	1,567,453,717.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7,826,925.23	1,433,950,085.34
其中：营业成本		950,524,526.03	1,117,978,145.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233,687.73	7,961,963.11
销售费用		60,528,722.27	59,473,848.28
管理费用		157,540,472.47	183,505,984.16
研发费用		78,621,975.24	80,434,940.53
财务费用		-26,622,458.51	-15,404,795.92
其中：利息费用		31,161,775.19	31,974,256.47
利息收入		58,388,244.99	47,922,536.13
加：其他收益		12,536,173.58	15,165,02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91.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91.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108,739.75	-51,225,876.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175,541.41	-22,062,029.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34.65	1,8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46,421.21	75,382,550.57
加：营业外收入		6,069,032.47	11,523,838.35
减：营业外支出		1,869,914.75	1,758,173.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045,538.93	85,148,215.55
减：所得税费用		7,643,831.88	17,891,054.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401,707.05	67,257,160.8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401,707.05	67,257,160.8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511,212.12	48,832,599.5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90,494.93	18,424,561.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401,707.05	67,257,160.8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11,212.12	48,832,599.5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90,494.93	18,424,561.3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0	0.07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0	0.0728

公司负责人：杨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98,345,832.94	571,591,432.72
减：营业成本		356,802,433.93	406,214,982.81
税金及附加		1,539,176.47	1,429,901.39
销售费用		31,030,689.85	27,951,914.36
管理费用		102,242,915.90	87,561,705.45
研发费用		29,634,007.34	34,757,276.65
财务费用		-19,017,076.15	-10,852,334.62
其中：利息费用		13,667,594.99	14,171,778.52
利息收入		33,095,852.40	25,274,031.92
加：其他收益		6,597,537.74	8,264,157.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6,614.84	8,093,020.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33,398.42	7,271,035.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62,117.42	-29,282,527.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33,442.82	18,873,672.74
加：营业外收入		3,354,849.20	10,096,241.98
减：营业外支出		275,141.63	1,230,514.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6,264.75	27,739,400.54
减：所得税费用		-2,081,628.67	775,120.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7,893.42	26,964,280.4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7,893.42	26,964,280.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7,893.42	26,964,280.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3	0.04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3	0.0402

公司负责人：杨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6,444,078.66	1,434,917,922.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323,590.9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648,960.91	245,700,42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6,416,630.52	1,680,618,346.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0,050,081.23	857,315,857.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8,176,182.24	446,739,088.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461,687.75	82,315,13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696,440.32	261,267,04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3,384,391.54	1,647,637,12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67,761.02	32,981,217.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993.00	61,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993.00	61,7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27,648.21	26,987,184.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77,648.21	26,987,18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07,655.21	-26,925,424.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10,334,716.9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8,971,213.91	49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6,000.00	15,413,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357,213.91	823,748,516.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7,739,913.30	507,926,959.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109,862.19	44,609,571.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450,982.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2,587.00	18,002,816.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082,362.49	570,539,34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25,148.58	253,209,169.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4,287,753.82	385,022,790.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687,189.01	644,287,753.82

公司负责人：杨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0,452,225.96	408,022,819.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72,375.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353,140.28	431,806,13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7,777,741.86	839,828,956.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216,742.66	260,575,339.7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610,708.64	171,124,917.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83,460.37	13,440,698.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484,465.55	224,878,70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895,377.22	670,019,66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17,635.36	169,809,290.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2,621.93	4,199,534.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10.00	5,5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34,827.56	57,445,95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54,759.49	61,651,043.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08,783.64	11,287,133.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276,043.15	57,432,077.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84,826.79	79,639,21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30,067.30	-17,988,167.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5,654,716.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8,000,000.00	44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000,000.00	753,654,716.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8,322,185.14	430,834,359.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152,495.80	25,223,469.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05,377.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474,680.94	472,863,20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74,680.94	280,791,511.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722,383.60	432,612,634.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2,167,126.66	159,554,492.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444,743.06	592,167,126.66

公司负责人：杨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10,723,630.02	12,330,765.21		361,443,833.76		1,505,492,938.55	190,956,760.58	1,696,449,699.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10,723,630.02	12,330,765.21		361,443,833.76		1,505,492,938.55	190,956,760.58	1,696,449,699.13

2022 年年度报告

其他														
四、本 期期 末余 额	770,000,000. 00				350,994,709. 56		7,471,359.87	12,583,554. 55		380,469,956. 54		1,521,519,580 .52	205,632,354. 12	1,727,151,934 .64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年 末余 额	600,000,000. 00				232,527,410. 46			10,312,510.8 3	9,615,700.4 3		327,765,821. 13		1,180,221,442 .85	169,355,951. 92	1,349,577,394 .77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同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其 他									18,636.73		-184,998.79		-166,362.06		-166,362.06
二、本	600,000,000.				232,527,410.			10,312,510.8	9,634,337.1		327,580,822.		1,180,055,080	169,355,951.	1,349,411,032

2022 年年度报告

年期初余额	00			46			3	6		34		.79	92	.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0.00			118,467,299.10			411,119.19	2,696,428.05		33,863,011.42		325,437,857.76	21,600,808.66	347,038,666.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832,599.52		48,832,599.52	18,424,561.31	67,257,16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0.00			118,467,299.10								288,467,299.10	4,680,000.00	293,147,299.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0,000,000.00			118,467,299.10								288,467,299.10	4,680,000.00	293,147,299.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11,119.19					411,119.19	434,386.68	845,505.87
1. 本期提取							15,904,916.21					15,904,916.21	3,542,679.55	19,447,595.76
2. 本							-15,493,797.					-15,493,797.0	-3,108,292.8	-18,602,089.8

2022 年年度报告

期使用							02					2	7	9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0,994,709.56			10,723,630.02	12,330,765.21		361,443,833.76		1,505,492,938.55	190,956,760.58	1,696,449,699.13

公司负责人：杨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4,765,688.25	12,330,765.21	65,136,616.82	1,206,345,034.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4,765,688.25	12,330,765.21	65,136,616.82	1,206,345,034.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5,979.11	252,789.34	-6,957,195.92	-8,640,385.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7,893.42	2,527,893.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2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2,789.34	-9,485,089.34	-9,232,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2,789.34	-252,789.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232,300.00	-9,232,3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35,979.11		-1,935,979.11
1. 本期提取									1,591,299.21		1,591,299.21
2. 本期使用									-3,527,278.32		-3,527,278.3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2,829,709.14	12,583,554.55	58,179,420.90	1,197,704,648.68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0				235,644,664.99			4,848,732.97	9,615,700.43	53,355,976.43	903,465,074.82

2022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8,636.73	-214,051.96	-195,415.23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				235,644.64			4,848,732.97	9,634,337.16	53,141,924.47	903,269.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000.00				118,467.29			-83,044.72	2,696,428.05	11,994,692.35	303,075.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964,280.45	26,964,280.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0,000.00				118,467.29						288,467.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0,000.00				118,467.29						288,467.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96,428.05	-14,969,588.10	-12,273,16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2,696,428.05	-2,696,428.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73,160.05	-12,273,160.0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2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3,044.72			-83,044.72
1. 本期提取								4,449,419.53			4,449,419.53
2. 本期使用								-4,532,464.25			-4,532,464.2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0,000,000.00				354,111,964.09			4,765,688.25	12,330,765.21	65,136,616.82	1,206,345,034.37

公司负责人：杨玉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会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元地信公司），正元地信公司系由冶金工业部山东地质勘查局、山东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9 年 3 月 31 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 37000001802415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元地信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正元地信公司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北京市，注册资本 60,000.00 万元，股份总数 6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785 号）同意注册，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77,000 万股。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267130226N 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属专业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两部分：（1）地上地下全空间地理时空数据建设服务，包含测绘地理信息板块业务地下管网板块业务，属于公司的基础性业务；（2）基于公司自主研发基础支撑平台，开展智慧城市板块业务，属于公司的增值性业务。公司增值性业务是基础性业务的升级与拓展。主要客户系政府及其下属单位。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给予确定，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无变动。

报告期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第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1）企业集团构成”。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第五点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收入确认和计量等，具体如下所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

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1)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2)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及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根据本附注三(二十五)-收入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的评价依据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

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4)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各类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其公允价值与实际利率下账面价值形成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参见本附注金融资产减值）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指定

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3)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减值

(1)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1)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报告期本公司基于上述基础,使用下列准备矩阵: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应收账款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款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相似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政府及组成部门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企业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组合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组合	逾期账龄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按逾期账龄组合计算历史迁徙率及损失率，在历史损失率的基础上，结合债务人经济状况和趋势等前瞻性因素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2) 除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指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指本公司通过比较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据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考虑的违约风险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如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违约风险的界定标准，与本公司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财务限制条款等其他定性指标。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的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4)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的核销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核销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1)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定义及相关条件，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公司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但同时具备规定特征的可回售工具，或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划分为权益工具。

除上述之外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2) 相关处理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根据上述(十)、1和(十)、3处理。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本公司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包含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成分，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含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差额部分，确认为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 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 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参见 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 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适用 不适用**(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十）。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十）。

17.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标准：①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计划需获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③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公司将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列报为流动资产中“持有待售资产”或与划分持有待售类别的资产直接相关负债列报在流动负债中“持有待售负债”。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2)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3)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及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有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两个或多个合营方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股份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3)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4)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5)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22. 投资性房地产**(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9.00-11.88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1）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2）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3）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1）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

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15-50
软件	3-5
专利技术	8.84
航空影像数据库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 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

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方法如下：

1) 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损失；2) 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包括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部分，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会计处理方法：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对各项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应当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各项资产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公允价值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配。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设备维修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1) 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2) 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的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的地下管网业务中的清淤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项目运维服务由于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的测绘地理信息业务（不包括定制软件项目），地下管网业务中的探测、检测、修复业务，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城市管理整体解决方案项目和施工类项目，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具体方法如下：

履约进度的确认

履约进度=实际发生的项目成本/预计总成本

项目收入的确认

当期确认的项目收入=项目预计总收入*履约进度-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经确认的收入。

其中公司项目合同分为总价合同与单价合同，总价合同的项目预计总收入即不含税的合同金额，单价合同的项目预计总收入=合同约定不含税单价*项目预计工作量。

2)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系统集成业务（以下简称系统集成业务）指通用软件与硬件集成项目，测绘地理信息业务、地下管网业务和智慧城市建设运营业务中的定制软件开发项目（以下简称定制软件项目），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系统集成业务在硬件和软件实际交付并验收后分别确认收入，定制软件项目在实际交付并验收后确认收入。系统集成业务中的通用软

件无需公司进行大量的深度开发，可与硬件设备分别交付。因此公司将软、硬件分别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按软、硬件实际交付时点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贷款贴息、建设资金补贴款等。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合同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本公司将此类租赁资产的各项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②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租赁资产价值不超过 40,000 元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A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

D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承租人应当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承租人应当按照本准则第九条至第十二条的规定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按照本准则第十五条的规定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实际执行参照《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及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地理信息行业按项目收入的1%提取专项储备。”本公司各年按上文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并在使用时冲减专项储备金额。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③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④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

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会计估计变更：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由原账龄组合变更为按客户类别（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民营企业及其他）划分逾期账龄组合，其他应收款由原账龄组合变更为按业务性质类别（保证金、其他）划分逾期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变更为每年以实际迁徙率并考虑前瞻性调整因素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每年末计算得出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变动，不再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变更	2022年11月2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022/11/29	应收票据，-41,773.71元； 应收账款，1,911,923.53元； 其他应收款，-6,843,185.91元； 合同资产，10,841,574.55元； 信用减值损失，-4,973,036.09元； 资产减值损失，10,841,574.55元。

其他说明

会计估计变更前应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6,135,703.66 元、资产减值损失 32,017,115.96 元，会计估计变更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31,108,739.75 元、资产减值损失 21,175,541.41 元，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利润 5,868,538.46 元。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母公司	15、25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5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5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5、25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15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0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5、20、25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5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25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规定，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复审，于2022年12月2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211003515，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复审，于2020年12月1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042000624，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复审，于2022年11月28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237004548，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复审，于2021年12月7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137003226，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复审，2021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137001773，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复审，于2020年12月1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033002466，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复审，于2021年9月18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2123000620，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复审，于2021年9月18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113000074，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经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复审，于2021年12月10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2137007123，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均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1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税率由原来10%降为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告执行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86,687,189.01	644,287,753.82
其他货币资金	6,649,905.85	9,736,468.77
合计	493,337,094.86	654,024,222.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88,616.20	7,365,043.00
商业承兑票据	3,768,129.80	4,340,514.56
合计	5,756,746.00	11,705,557.5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305,918.51	1,277,296.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9,305,918.51	1,277,296.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69,857.61
合计	569,857.61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61,273.51	100	104,527.51	1.78	5,756,746.00	12,387,028.15	100	681,470.59	5.50	11,705,557.56
其中：										

其中： 无风险组合	1,988,616.20	33.93			1,988,616.20	7,365,043.00	59.46			7,365,043.00
账龄组合	3,872,657.31	66.07	104,527.51	2.7	3,768,129.80	5,021,985.15	40.54	681,470.59	13.57	4,340,514.56
合计	5,861,273.51	/	104,527.51	/	5,756,746.00	12,387,028.15	/	681,470.59	/	11,705,557.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中：无风险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988,616.20		
合计	1,988,616.2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3,681,536.00	36,815.36	1.00
逾期 1 年以内	27,297.54	7,097.36	26.00
逾期 1—2 年	163,823.77	60,614.79	37.00
逾期 2—3 年			
逾期 3—4 年			
逾期 4—5 年			
逾期 5 年以上			
合计	3,872,657.31	104,527.51	2.7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681,470.59	104,527.51	681,470.59		104,527.51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681,470.59	104,527.51	681,470.59		104,527.51
合计	681,470.59	104,527.51	681,470.59		104,527.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未逾期	248,089,086.41
逾期1年以内	183,209,828.93
逾期1—2年	189,789,432.42
逾期2—3年	115,337,157.41
逾期3—4年	110,756,054.35
逾期4—5年	71,292,608.07
逾期5年以上	83,132,077.39
合计	1,001,606,244.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1,606,244.98	100.00	322,127,763.59	32.16	679,478,481.39	1,231,435,664.97	100.00	309,280,008.70	25.12	922,155,656.27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686,943,734.52	68.58	215,870,792.06	31.42	471,072,942.46	790,380,263.18	64.18	221,566,330.85	28.03	568,813,932.33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211,459,396.03	21.11	57,013,850.80	26.96	154,445,545.23	341,545,294.63	27.74	56,889,086.16	16.66	284,656,208.47
其他企业	103,203,114.43	10.31	49,243,120.73	47.71	53,959,993.70	99,510,107.16	8.08	30,824,591.69	30.98	68,685,515.47
合计	1,001,606,244.98	100.00	322,127,763.59	32.16	679,478,481.39	1,231,435,664.97	100.00	309,280,008.70	25.12	922,155,656.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政府及组成部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84,156,713.18	1,841,567.13	1.00
逾期 1 年以内	125,894,725.24	20,147,156.16	16.00
逾期 1—2 年	128,531,321.23	33,418,143.50	26.00
逾期 2—3 年	65,521,724.82	24,898,255.44	38.00
逾期 3—4 年	68,916,184.80	37,214,739.80	54.00
逾期 4—5 年	57,674,574.92	42,102,439.70	73.00
逾期 5 年以上	56,248,490.33	56,248,490.33	100.00
合计	686,943,734.52	215,870,792.06	31.4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44,566,713.66	445,667.14	1.00
逾期 1 年以内	51,219,003.97	5,634,090.42	11.00
逾期 1—2 年	43,058,824.16	9,042,353.07	21.00
逾期 2—3 年	22,735,964.59	7,502,868.31	33.00
逾期 3—4 年	28,488,581.79	14,244,290.93	50.00
逾期 4—5 年	5,932,032.98	4,686,306.05	79.00
逾期 5 年以上	15,458,274.88	15,458,274.88	100.00
合计	211,459,396.03	57,013,850.80	26.9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企业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9,365,659.57	193,656.60	1.00
逾期 1 年以内	6,096,099.72	1,584,985.92	26.00
逾期 1—2 年	18,199,287.03	6,733,736.20	37.00
逾期 2—3 年	27,079,468.00	13,539,734.01	50.00
逾期 3—4 年	13,351,287.76	9,078,875.67	68.00
逾期 4—5 年	7,686,000.17	6,686,820.15	87.00
逾期 5 年以上	11,425,312.18	11,425,312.18	100.00
合计	103,203,114.43	49,243,120.73	47.7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09,280,008.70	46,054,467.67	33,206,712.78			322,127,763.59
其中：政府及组成部门	221,566,330.85	19,337,962.22	25,033,501.01			215,870,792.06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56,889,086.16	6,513,117.16	6,388,352.52			57,013,850.80
其他企业	30,824,591.69	20,203,388.29	1,784,859.25			49,243,120.73
合计	309,280,008.70	46,054,467.67	33,206,712.78			322,127,763.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5,918,549.63	3.44	3,951,040.46
客户二	33,243,294.86	3.18	3,695,656.95
客户三	28,415,090.39	2.72	3,884,572.63
客户四	28,049,551.94	2.69	17,937,858.05
客户五	21,999,262.25	2.11	10,215,103.45
合计	147,625,749.07	14.14	39,684,231.54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908,953.03	88.37	6,925,717.87	92.51
1至2年	1,128,623.83	9.14	494,561.29	6.61
2至3年	302,923.29	2.45	28,600.00	0.38
3年以上	4,900.00	0.04	37,700.00	0.50
合计	12,345,400.15	100.00	7,486,579.1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212,726.38	9.82
供应商二	1,000,000.00	8.10
供应商三	531,000.00	4.30
供应商四	457,798.17	3.71
供应商五	455,000.00	3.69
合计	3,656,524.55	29.6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3,577,814.78	163,506,394.71
合计	173,577,814.78	163,506,394.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未逾期	110,588,617.90
逾期1年以内	36,205,860.77
逾期1-2年	20,614,450.31
逾期2-3年	14,302,628.53
逾期3-4年	13,504,156.23
逾期4-5年	11,011,112.92
逾期5年以上	13,305,282.43
合计	219,532,109.0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03,946,485.26	185,005,956.35
备用金	-	66,744.66
垫付个人保险、公积金	4,138,949.86	1,934,707.16
往来款	9,218,875.15	3,373,551.97
其他	2,227,798.82	241,800.94
合计	219,532,109.09	190,622,761.0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178,115.78	11,247,615.96	7,690,634.63	27,116,366.37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436,047.90	4,436,047.90		
--转入第三阶段		-2,391,499.78	2,391,499.78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916,898.82	3,426,730.20	3,799,959.82	20,143,588.84

本期转回	-160,819.37	-568,029.73	-576,811.80	-1,305,660.9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16,498,147.33	16,150,864.55	13,305,282.43	45,954,294.3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7,116,366.37	20,143,588.84	1,305,660.90			45,954,294.31
其中：保证金组合	24,774,475.56	19,402,720.24	781,256.26			43,395,939.54
其他组合	2,341,890.81	740,868.60	524,404.64			2,558,354.77
合计	27,116,366.37	20,143,588.84	1,305,660.90			45,954,294.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押金	13,035,668.11	1年以内; 1-2年; 2-3年	5.94	3,004,761.33
第二名	保证金、押金	7,536,179.24	3-4年	3.43	3,994,175.00
第三名	保证金	6,830,997.74	1年以内	3.11	68,309.98
第四名	保证金	5,616,975.77	1年以内	2.56	56,169.76
第五名	保证金	4,746,180.00	1年以内	2.16	47,461.80
合计	/	37,766,000.86		17.20	7,170,877.8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7,321,147.75		7,321,147.75	7,189,028.67		7,189,028.67
合计	7,321,147.75		7,321,147.75	7,189,028.67		7,189,028.6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的合同资产	2,428,306.24	2,428,306.24	-	2,428,306.24	2,428,306.24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的合同资产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1,101,315,148.89	193,861,152.01	907,453,996.88	913,897,339.72	195,877,546.18	718,019,793.54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666,049,629.44	84,320,906.94	581,728,722.50	419,982,793.96	79,207,016.43	340,775,777.53
其他企业	143,141,236.23	37,415,207.22	105,726,029.01	95,274,716.36	19,337,162.15	75,937,554.21
合计	1,912,934,320.80	318,025,572.41	1,594,908,748.39	1,431,583,156.28	296,850,031.00	1,134,733,125.2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75,541.41			
其中：政府及组成部门	-2,016,394.17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5,113,890.51			
其他企业	18,078,045.07			
合计	21,175,541.41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6,410,815.15	18,018,401.63
预缴税金	10,142,935.38	5,289,352.95
合计	16,553,750.53	23,307,754.5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95,436,522.73		95,436,522.73	95,504,231.61		95,504,231.61	4.75%-4.90%
PPP项目	496,106,076.49		496,106,076.49	524,418,764.49		524,418,764.49	5.88%-7.39%
合计	591,542,599.22		591,542,599.22	619,922,996.10		619,922,996.1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青 岛 中 创 空 间 信 息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2,450,000.00		-15,291.00						2,434,709.00
小计		2,450,000.00		-15,291.00						2,434,709.00
合计		2,450,000.00		-15,291.00						2,434,709.00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352,356.65			54,352,356.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4,352,356.65			54,352,356.6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256,588.38			10,256,58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21,157.92			1,721,157.92
(1) 计提或摊销	1,721,157.92			1,721,157.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977,746.30			11,977,746.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374,610.35			42,374,610.35
2. 期初账面价值	44,095,768.27			44,095,768.2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8,204,657.35	176,658,839.7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68,204,657.35	176,658,839.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期初余额	101,937,169.16	200,473,254.53	24,408,349.63	10,522,540.42	44,219,098.55	12,329,785.78	393,890,198.07
· 本期增加金额	-	13,049,503.32	3,570,669.69	67,030.06	2,934,265.78	4,424.78	19,625,893.63
1) 购置	-	13,049,503.32	3,570,669.69	67,030.06	2,934,265.78	4,424.78	19,625,893.63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本期减少金额	-	6,166,791.01	948,885.90	1,076,131.58	2,752,767.46		10,944,575.95

1) 处置或报废	-	6,166,791.01	948,885.90	1,076,131.58	2,752,767.46		10,944,575.95
2) 其他转出							
· 期末余额	101,937,169.16	207,355,966.84	27,030,133.42	9,513,438.90	44,400,596.87	12,334,210.56	402,571,515.75
二、累计折旧							
· 期初余额	23,649,785.33	133,552,783.35	18,753,973.37	6,708,189.87	28,049,391.53	6,517,234.86	217,231,358.31
· 本期增加金额	3,218,939.18	14,851,756.62	1,952,253.94	1,000,234.24	5,294,873.93	1,179,729.44	27,497,787.35
1) 计提	3,218,939.18	14,851,756.62	1,952,253.94	1,000,234.24	5,294,873.93	1,179,729.44	27,497,787.35
2) 合并转入							
· 本期减少金额		5,821,182.26	867,683.98	1,022,325.00	2,651,096.02		10,362,287.26
1)		5,821,182.26	867,683.98	1,022,325.00	2,651,096.02		10,362,287.26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转出							
. 期末余额	26,868,724 4.51	142,583,357.71	19,838,543.33	6,686,099.11	30,693,169.44	7,696,964.30	234,366,858.40
三、减值准备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四、账面价值							
. 期末	75,068,444 4.65	64,772,609.13	7,191,590.09	2,827,339.79	13,707,427.43	4,637,246.26	168,204,657.35

末 账 面 价 值							
. 期 初 账 面 价 值	78,287,38 3.83	66,920,47 1.18	5,654,376 .26	3,814,350 .55	16,169,70 7.02	5,812,550 .92	176,658,8 39.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787,548.66	43,787,548.66
2. 本期增加金额	870,200.89	870,200.89
房屋及建筑物	870,200.89	870,200.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8,122.10	1,218,122.10
房屋及建筑物	1,218,122.10	1,218,122.10
4. 期末余额	43,439,627.45	43,439,627.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114,295.60	19,114,295.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03,549.41	13,003,549.41
(1) 计提	13,003,549.41	13,003,549.41
3. 本期减少金额	426,682.15	426,682.15
(1) 处置	426,682.15	426,682.15
4. 期末余额	31,691,162.86	31,691,162.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48,464.59	11,748,464.59
2. 期初账面价值	24,673,253.06	24,673,253.06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航遥航空影像数据库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867,459.87	39,330,000.00		7,168,527.40	8,436,252.74	89,802,240.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0,320.59	1,550,320.59
1) 购置					1,550,320.59	1,550,320.5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484,639.07					10,484,639.07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10,484,639.07					10,484,639.07
4. 期末余额	24,382,820.80	39,330,000.00		7,168,527.40	9,986,573.33	80,867,921.5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319,188.59	18,537,896.00		5,918,052.08	6,780,389.58	38,555,526.25
2	559,263.44	4,449,095.04			1,308,631.07	6,316,989.55

.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559,263.44	4,449,095.04			1,308,631.07	6,316,989.55
3 . 本期减少金额	2,213,423.81	-	-	-	-	2,213,423.81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2,213,423.81	-	-	-	-	2,213,423.81
4 . 期末余额	5,665,028.22	22,986,991.04		5,918,052.08	8,089,020.65	42,659,091.99
三、减值准备						
1 . 期初余额	-	-	-	1,250,475.32	-	1,250,475.32
2 .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 期末余额				1,250,475.32		1,250,475.3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717,792.58	16,343,008.96			1,897,552.68	36,958,354.22
2. 期初账面	27,548,271.28	20,792,104.00			1,655,863.16	49,996,238.44

面价 值						
---------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8.8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2,135,182.83	894,386.68	4,443,831.13	259,590.24	18,326,148.14
设备维护费	99,056.61		99,056.61		
合计	22,234,239.44	894,386.68	4,542,887.74	259,590.24	18,326,148.1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7,394,233.14	102,436,625.21	635,050,101.98	96,907,408.05
事业编保险及年金	56,041,399.19	8,126,411.59	56,157,355.51	8,532,445.69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	-	-	-
计提未发放的工资	4,197,144.86	594,287.94	5,963,181.42	1,143,238.97
递延收益	-	-	-	-
可抵扣亏损	27,728,299.81	4,159,244.97		
预提费用	-	-	-	-
其他	-	-	-	-
合计	775,361,077.00	115,316,569.71	697,170,638.91	106,583,092.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9,825,916.43	11,532,767.04
合计	9,825,916.43	11,532,767.0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631,267.93	
2023 年	1,846,444.23	1,846,444.23	
2024 年	1,979,574.52	1,979,574.52	
2025 年	2,997,695.85	2,997,695.85	
2026 年	1,367,079.85	2,077,784.51	
2027 年	1,635,121.98		
合计	9,825,916.43	11,532,767.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50,026,195.43	
信用借款	408,337,791.67	459,118,338.92
已贴现未到期金额	-	-
合计	458,363,987.10	459,118,338.9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0,265,012.22	19,022,266.44
银行承兑汇票	950,000.00	1,183,110.00
合计	21,215,012.22	20,205,376.4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外协款	648,874,864.17	610,678,275.13
应付材料款	126,302,898.61	119,194,907.22
应付设备款	75,930,844.28	94,178,119.87
应付机械使用费	21,150,968.21	30,163,322.88
应付购建长期资产款	2,082,834.73	3,621,186.24
应付房租物业水电费	879,588.01	761,761.84
应付工程款	17,396,950.64	18,087,415.76

合计	892,618,948.65	876,684,988.94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18,377,653.10	未办理最终结算
供应商二	17,602,947.40	未办理最终结算
供应商三	14,013,623.26	未办理最终结算
供应商四	13,600,000.00	未办理最终结算
供应商五	9,642,718.53	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计	73,236,942.2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17,841,269.26	28,266,780.02
合计	17,841,269.26	28,266,780.0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8,496,669.31	359,427,631.82	370,137,287.13	157,787,014.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683,793.90	38,083,198.41	37,489,926.65	56,277,065.66
三、辞退福利	-	786,123.61	786,123.61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224,180,463.21	398,296,953.84	408,413,337.39	214,064,079.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8,468,788.03	283,739,776.95	298,565,043.64	113,643,521.34
二、职工福利费	4,063,017.42	11,855,430.02	12,211,616.25	3,706,831.19
三、社会保险费	2,001,394.30	18,574,133.74	18,456,806.65	2,118,721.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43,914.81	17,322,866.11	17,217,414.59	1,849,366.33
工伤保险费	151,930.78	1,215,263.87	1,206,319.44	160,875.21
生育保险费	105,548.71	36,003.76	33,072.62	108,479.85
四、住房公积金	481,987.11	22,814,271.78	22,902,170.78	394,088.1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155,064.83	9,857,039.90	5,403,714.05	37,608,390.6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26,417.62	12,586,979.43	12,597,935.76	315,461.29
合计	168,496,669.31	359,427,631.82	370,137,287.13	157,787,014.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818,058.41	33,182,952.23	32,428,066.16	38,572,944.48
2、失业保险费	496,278.73	1,286,185.06	1,500,347.42	282,116.37
3、企业年金缴费	17,369,456.76	3,614,061.12	3,561,513.07	17,422,004.81
合计	55,683,793.90	38,083,198.41	37,489,926.65	56,277,065.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1,097,136.35	183,533,171.20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企业所得税	11,798,500.54	14,057,009.11
个人所得税	2,244,440.47	2,240,423.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2,467.21	965,423.29
教育费附加	207,658.69	435,112.06
地方教育附加	117,461.82	274,432.28
消费税	-	-

资源税	-	-
土地增值税	2,969,595.10	2,969,595.10
土地使用税	35,558.78	57,517.07
房产税	395,664.80	540,550.16
车船税	-	-
矿产资源补偿费	-	-
印花税	21,051.53	18.06
其他	118,458.28	8,182.35
合计	219,457,993.57	205,081,433.8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33,333.20	1,665,525.25
其他应付款	145,968,594.44	151,506,465.18
合计	149,501,927.64	153,171,990.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533,333.20	1,665,525.25
合计	3,533,333.20	1,665,525.2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因资金紧张，暂未支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单位、个人款项	21,789,944.02	14,639,009.28

与总局、总局其他单位内部往来	95,974,858.87	95,096,089.83
保证金	6,386,373.12	6,066,123.24
其他	21,817,418.43	35,705,242.83
合计	145,968,594.44	151,506,465.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67,880,345.42	尚未到支付条件
供应商二	11,351,946.52	尚未到支付条件
合计	79,232,291.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208,157.51	38,487,776.3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48,133.93	12,620,183.32
合计	41,856,291.44	51,107,959.64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277,296.00	3,696,540.30
合同负债待转销项税	463,146.42	-
合计	1,740,442.42	3,696,540.3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8,125,000.00	93,750,000.00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141,736,100.00	135,358,000.00
信用借款	-	-
合计	219,861,100.00	229,108,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质押借款利率为 5.99%；保证借款利率为 4.94-5.09%。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992,541.17	26,306,591.4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12,997.49	-1,355,345.4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48,133.93	-12,620,183.32
合计	1,031,409.75	12,331,062.70

其他说明：

2022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1,042,347.95 元，计入到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870,112.98		3,389,212.90	5,480,900.08	政府补助
合计	8,870,112.98	-	3,389,212.90	5,480,900.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0,000,000	0	0	0	0	0	770,00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9,964,861.96	-	-	349,964,861.96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49,964,861.96	-	-	349,964,861.96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	-	-	-
其他资本公积	1,029,847.60	-	-	1,029,847.60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1,029,847.60	-	-	1,029,847.6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	-	-	-
（3）其他	-	-	-	-
合计	350,994,709.56	-	-	350,994,709.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723,630.02	10,412,458.42	13,664,728.57	7,471,359.87
合计	10,723,630.02	10,412,458.42	13,664,728.57	7,471,359.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330,765.21	252,789.34	-	12,583,554.5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330,765.21	252,789.34	-	12,583,554.5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1,443,833.76	327,765,821.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4,998.7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1,443,833.76	327,580,822.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511,212.12	48,832,599.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2,789.34	2,696,428.0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9,232,300.00	12,273,160.0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0,469,956.54	361,443,833.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11,782,821.21	947,328,982.84	1,562,443,455.71	1,114,834,972.90
其他业务	4,645,889.16	3,195,543.19	5,010,261.56	3,143,172.28
合计	1,316,428,710.37	950,524,526.03	1,567,453,717.27	1,117,978,145.1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测绘地理信息	477,360,970.53	477,360,970.53
管线运维服务	395,151,373.57	395,151,373.57
智慧城市	439,270,477.11	439,270,477.11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239,307,625.34	239,307,625.34
华北地区	494,227,868.34	494,227,868.34
西北地区	10,504,055.06	10,504,055.06
西南地区	28,498,571.86	28,498,571.86
华东地区	413,665,621.02	413,665,621.02
华中地区	95,207,874.73	95,207,874.73
华南地区	30,371,204.86	30,371,204.86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及组成部门	720,194,557.54	720,194,557.54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520,379,958.86	520,379,958.86
其他企业	71,208,304.81	71,208,304.8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段确认	1,304,785,665.66	1,304,785,665.66
在某一点段确认	6,997,155.55	6,997,155.55
合计	1,311,782,821.21	1,311,782,821.2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0,503.89	3,178,207.45
教育费附加	837,372.49	1,383,424.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9,609.44	922,265.01
房产税	2,664,004.65	1,640,621.22
土地使用税	128,571.12	171,991.92
车船使用税	68,836.90	68,669.42

印花税	933,468.63	563,053.94
水利建设基金	60,855.36	20,597.44
环境保护税		10,408.62
其他	80,465.25	2,724.02
合计	7,233,687.73	7,961,963.1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036,618.21	30,016,473.21
折旧与摊销费用	427,833.78	462,135.29
差旅费	7,392,706.62	9,180,635.27
办公费	4,623,114.80	6,151,446.00
广告宣传费	5,890,215.93	5,785,847.76
业务经费及业务招待费	3,231,277.48	2,684,319.92
招投标及中介费	4,055,263.06	2,872,828.42
房租水电暖物管修理费	1,213,765.97	261,601.99
其他	657,926.42	2,058,560.42
合计	60,528,722.27	59,473,848.2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055,690.13	98,994,045.33
保险费	360,319.54	362,274.33
修理费	926,774.90	774,968.42
折旧与摊销费用	29,122,482.00	31,958,070.85
办公费	8,340,906.51	7,507,959.21
差旅费	4,600,767.46	6,951,507.21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15,667,231.24	13,153,298.61
聘请中介机构费	5,107,384.87	5,905,782.82
党组织工作经费	251,246.77	1,058,228.89
业务经费及业务招待费	2,091,734.54	3,240,392.82
安措费	1,300,784.62	3,671,488.10
董事会费	450,000.00	370,334.13
其他	2,265,149.89	9,557,633.44
合计	157,540,472.47	183,505,984.1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6,732,440.63	63,885,228.41
合作研发费	6,703,238.41	3,701,482.08
差旅费	1,284,435.31	1,946,166.49
折旧与摊销费用	4,918,960.05	5,621,682.93
材料费	5,401,306.51	2,004,297.43
知识产权费	156,446.05	141,344.21
办公费	1,391,657.09	1,137,990.29
房租水电暖物管费	1,635,760.81	1,160,742.19
其他	397,730.38	836,006.50
合计	78,621,975.24	80,434,940.5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161,775.19	31,974,256.47
减：利息收入	58,388,244.99	47,922,536.13
利息净支出		
汇兑损失		-
减：汇兑收益		-
汇兑净损失		-
银行手续费	604,011.29	543,483.74
其他	-	-
合计	-26,622,458.51	-15,404,795.9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289,212.90	3,821,687.0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183,907.19	4,245,252.76
进项税加计扣除	4,923,110.66	6,980,447.2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39,942.83	117,637.97
合计	12,536,173.58	15,165,025.0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291.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5,291.0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76,943.08	302,937.5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847,754.89	-70,000,931.7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837,927.94	18,472,117.4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31,108,739.75	-51,225,876.8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1,175,541.41	-22,062,029.54
合计	-21,175,541.41	-22,062,029.5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8,034.65	1,8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034.65	1,800.00
合计	8,034.65	1,800.00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1,097.20	27,548.69	21,097.2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500,000.00	10,536,260.00	3,500,000.00
违约赔偿	345,766.63	2,000.00	345,766.63
无需支付的款项	1,994,306.99	852,598.64	1,994,306.99
罚没收入	67,992.43	84,508.99	67,992.43
其他	139,869.22	20,922.03	139,869.22
合计	6,069,032.47	11,523,838.35	6,069,032.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41,802.02	189,646.23	541,802.02
对外捐赠	121,699.11	15,891.40	121,699.11
违约金支出	256,838.70	1,102,743.80	256,838.70
滞纳金支出	371,666.82	357,400.70	371,666.82
罚款支出	567,908.10	89,091.00	567,908.10
其他支出	10,000.00	3,400.24	10,000.00
合计	1,869,914.75	1,758,173.37	1,869,914.7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377,308.88	25,639,354.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33,477.00	-7,748,299.86
合计	7,643,831.88	17,891,054.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3,045,538.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956,830.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14,764.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53,053.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93.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0,404.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5,012.0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95,640.0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6,645,941.1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048,594.34
其他（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996,101.72
所得税费用	7,643,831.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等	42,367,318.29	64,285,798.51
往来款	167,256,155.19	137,486,199.38
政府补助	8,041,374.93	13,992,808.21
经营性利息收入	6,049,644.12	3,173,771.28
受限的货币资金	3,175,258.38	20,081,938.22
其他	1,759,210.00	6,679,908.10
合计	228,648,960.91	245,700,423.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6,562,523.85	71,170,043.96
押金、保证金	25,482,607.18	56,088,531.25
往来款	127,897,946.66	123,998,731.94
受限的货币资金	2,150,952.49	6,412,018.01
滞纳金	536,272.13	1,410,626.84
其他	2,066,138.01	2,187,093.69
合计	204,696,440.32	261,267,045.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PPP项目贷款补贴		9,208,300.00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2,386,000.00	6,205,500.00
福建省长汀县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借款		
合计	2,386,000.00	15,413,8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及利息	3,232,587.00	756,132.26
归还福建省长汀县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及利息		441,306.64
上市发行费用		16,805,377.21
合计	3,232,587.00	18,002,816.1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401,707.05	67,257,160.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175,541.41	22,062,029.54
信用减值损失	31,108,739.75	51,225,876.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222,494.68	42,193,234.7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6,316,989.55	6,713,810.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42,887.74	3,629,584.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34.65	-1,8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0,704.82	162,097.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161,775.19	31,974,256.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9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33,477.00	-7,748,29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119.08	-1,875,718.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298,334.45	-588,501,647.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738,072.97	405,890,632.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67,761.02	32,981,217.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6,687,189.01	644,287,753.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4,287,753.82	385,022,790.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600,564.81	259,264,963.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6,687,189.01	644,287,753.8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6,687,189.01	644,287,753.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687,189.01	644,287,753.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649,905.85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9,050,765.06	作为应付票据的抵押物
长期应收款	411,242,275.48	以长汀、宿州 PPP 项目形成的所有长期应收款为质押借款
合计	436,942,946.39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289,212.90	其他收益	3,289,212.9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183,907.19	其他收益	4,183,907.19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50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德清县	浙江省德清县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山东省济南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文山市	云南省文山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	河北省三河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41.00		投资设立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天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烟台市	山东省烟台市	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	山东省济宁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95.00		投资设立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省龙岩市	福建省龙岩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64.00		投资设立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智慧城市建设运营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省临高县	海南省临高县	互联网信息服务	7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与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的另外一个股东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本公司拥有 80%表决权，可以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本公司在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董事会拥有半数以上的表决权，可以控制其财务和经营政策。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49%	4,003,215.59		33,235,415.17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60%	7,107,656.15		62,229,218.95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6%	160,521.63		21,662,066.50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			1,200,000.00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	83,596.43		4,839,762.24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9%	5,535,505.13	1,867,807.95	82,465,891.2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	348,357,930.28	130,830,058.21	479,187,988.49	411,360,610.55		411,360,610.55	283,420,843.33	133,777,034.77	417,197,878.10	358,262,836.86		358,262,836.86

设 有 限 公 司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54,835,234.77	181,749,400.05	236,584,634.82	54,744,269.90	78,125,000.00	132,869,269.90	47,489,192.97	206,493,593.23	253,982,786.20	68,461,189.05	93,750,000.00	162,211,189.05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51,993,844.65	232,181,481.62	284,175,326.27	82,266,819.32	141,736,100.00	224,002,919.32	52,069,621.93	244,624,824.60	296,694,446.53	101,786,843.58	135,358,000.00	237,144,843.58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	6,778,073.21	84,863,801.01	91,641,874.22	15,121,262.84	52,520,611.38	67,641,874.22	6,859,967.02	82,271,886.71	89,131,855.73	27,719,815.96	37,412,039.77	65,131,855.73

限公司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043,452.48	18,586.87	17,062,039.35	929,498.56		929,498.56	16,632,184.78	254.57	16,632,439.35	792,019.14		792,019.14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2,084,800.32	24,605,167.14	346,689,967.46	206,917,269.94		206,917,269.94	258,266,683.11	26,771,262.32	285,037,945.43	150,079,251.79		150,079,251.7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	211,686,294.72	8,169,827.73	8,169,827.73	5,289,001.23	170,914,488.95	-967,825.89	-967,825.89	-17,885,589.88

限公司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4,951,771.10	11,846,093.58	11,846,093.58	18,034,238.03	20,940,701.42	11,922,474.60	11,922,474.60	28,626,017.06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9,602,438.71	445,893.43	445,893.43	12,216,016.22	15,098,814.59	3,461,411.10	3,461,411.10	799,496.77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	87,347.66			-81,895.81				10,706.72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海 南 正 元 信 息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2,852,281.89	278,654.76	278,654.76	323,465.04	1,617,439.17	225,345.82	225,345.82	-15,571,527.65
哈 尔 滨 工 大 正 元 信 息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239,156,212.37	9,382,212.09	9,382,212.09	497,643.53	272,048,500.66	17,680,677.10	17,680,677.10	-21,129,898.3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投资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中创空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040,370.40	
非流动资产	317,358.11	
资产合计	5,357,728.51	
流动负债	388,934.6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88,934.6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68,793.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34,709.0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一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34,709.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1,206.1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1,206.1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主要客户为地方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公司经济合同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合同订立前，合同承办部门负责对合同相对方的主体资格、资质、资信状况以及履约能力等进行调查、了解和分析。涉及重大合同的，合同承办部门还应根据需要牵头组织财务、技术、法律等人员开展尽职调查，评估合同风险。本公司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的营销理念选择财政支付风险较低的客户进行交易，加强项目过程款催收及应收款项的动态监控，并采用多种手段加强应收账款催收，保证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14.14% (2021 年 12 月 31 日：24.97%；2020 年 12 月 31 日：17.40%)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是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北京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	5,800.00	50.03	50.0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之 1 在子公司中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合营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之 2 在合营公司中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冶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福建恒元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科岛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南冶勘资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勘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一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局六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测绘大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物探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地勘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河市金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冶金技师学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烟台金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水文队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超硬材料研究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海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信息中心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三川德青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烟台金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烟台金岭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地质勘查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烟台建联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
北京赛诺派科技咨询中心	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李学军现持有该企业 20%的股权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在对方单位担任董事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赛诺派科技咨询中心	接受劳务	24,000.00	100,000	否	74,495.04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619.47	50,000	否	263,227.57
三河市金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0,675.15	200,000	否	209,085.87
山东冶金技师学院	接受劳务	228,551.88	550,000	否	744,752.73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62,992.26	200,000	否	78,849.06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453,098.17	1,420,000	是	791,876.31
山东正元冶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0,634.67	330,000	否	319,538.86
山西华冶勘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3,379.23		是	
唐山中冶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82,304.15
烟台金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0,415.93		是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察院	接受劳务			否	301,490.56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57,735.84		是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局六队	接受劳务			否	32,401.84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	接受劳务	345,883.01	3,500,000	否	3,624,669.81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地质勘察院	接受劳务	106,603.77		是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603.77	50,000	否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5,540.67	100,000	否	60,217.20
中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59,257.08		是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一地质勘察院	接受劳务	381,048.19		是	
合计		4,859,039.09	6,550,000	否	6,582,909.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945.41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48,443.28	2,141,043.51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50,134.57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01,154.57	502,691.93
烟台金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6,784.88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三队	提供劳务	132,222.53	136,755.27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察院	提供劳务	231,533.99	195,007.20
中南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2,860.83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241,652.98	692,557.37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提供劳务	394,509.44	
合计		5,100,596.77	3,927,700.9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房屋建筑物					6,295,276.59	9,930,487.76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房屋建筑物					2,166,423.32	1,780,740.44				
烟台建联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7,991.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065,928.00	2019/5/15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661,544.00	2019/8/30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18,552.00	2020/1/3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386,400.00	2022/9/22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72,500.00	2021/3/26	2022/12/31	贷款年利率为6%，用于PPP项目运维费用支出，2022年计提利息24,960.00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77,500.00	2021/9/18	2022/9/17	贷款年利率为6%，用于PPP项目运维费用支出，2022年计提利息39,911.64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1-11-01	2022/10/31	贷款年利率为6%，用于PPP项目运维费用支出，2022年计提利息51,333.36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6,000.00	2022/3/18	2022/3/31	贷款年利率为6%，用于PPP项目运维费用支出，2022年计提利息1,764.00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7,500.00	2021/3/26	2023/6/30	贷款年利率为6%，用于PPP项目运维费用支出，2022年计提利息63,626.25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40,000.00	2021/4/21	2023/6/30	贷款年利率为6%，用于PPP项目运维费用支出，2022年计提利息87,600.00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58,000.00	2021/6/18	2023/6/17	贷款年利率为6%，用于PPP项目运维费用支出，2022年计提利息88,695.00元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30,000.00	2022/11/4	2023/11/3	贷款年利率为6%，用于PPP项目运维费用支出，2022年计提利息15,756.67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88,585.94	4,367,246.3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正元地信及其子公司部分员工的社会保险费用委托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或其下属事业单位代为缴纳，社会保险费用由正元地信或其子公司承担。2022 年度代为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2,183.35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应收账款	山东正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76,031.57	570,180.57	1,917,911.96	150,865.71

	公司				
应收账款	山东正元冶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9,000.00	44,700.00	149,000.00	22,350.00
应收账款	烟建集团有限公司	351,805.41	165,645.43		
应收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79,400.01	30,700.00	83,143.82	24,943.14
应收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	345,000.00	3,450.00		

	北地质勘查院				
应收账款	中基发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52,098.78	852,098.78	852,098.78	610,455.63
应收账款	中勘地球物理有限责任公司	104,639.25	68,015.51	124,639.25	81,015.51
应收账款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903,865.63	10,466,479.98	34,488,865.63	10,131,898.36
其他应收款	烟建集团有限	12,743.00	3,822.90	12,743.00	927.29

	公司				
其他应收款	福建恒元矿业有限公司	8,064.00	6,693.12	8,064.00	5,241.6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50,200.00	50,200.00	50,200.00	32,630.00
其他应收款	中冶地勘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6,900.94	69,485.61
其他应收款	中冶华亚建设集团有	13,035,668.11	2,626,618.44	13,035,668.11	1,124,301.84

	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水文队	17,604.94	880.25		
合同资产	中南冶勘资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合同资产	山东正元建	2,003,294.00	108,638.10	1,132,267.46	99,713.51

	设 工 程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合 同 资 产	烟 建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625,266.42	78,274.01	453,326.55	22,151.32
合 同 资 产	中 南 勘 察 基 础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89,338.73	36,046.75	89,338.73	16,647.56
合 同 资 产	中 冶 华 亚 建 设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4,288,289.28	478,295.31	754,887.53	34,169.60
预 付 账 款	广 州 南 方 测 绘 科 技 股	170,000.00			

	份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北京赛诺派科技咨询中心	1,600.00			
	合计	47,205,909.13	15,682,739.15	53,401,055.76	12,518,796.6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	
应付账款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8,800.00	226,800.0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972.00	972.0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治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800.00	5,800.00
应付账款	山西冶金岩土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333,447.12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一地质勘查院	409,911.08	6,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11,093.65	11,093.65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405,000.00	1,019,01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青岛地质勘查院	52,073.00	52,073.00
应付账款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1,160,8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地质勘查院		4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西北局六队	91,542.95	91,542.95
应付账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五二〇队	3,101,800.00	6,632,800.00
应付账款	中冶一局（河北）地质科技有限公司	1,818,812.50	1,268,480.00
应付账款	中冶一局城市安全与地下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1,053,600.00	
其他应付款	长汀县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47,631.92	6,205,50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正元地质资源勘查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其他应付	武汉科岛工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993,778.04	1,993,778.04

款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	75,197,628.86	76,318,168.15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广西地质勘查院	581,993.92	581,993.9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湖南地质勘查院	10,000.00	439,485.31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矿产资源信息中心	3,060.45	3,737.7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	24,674.8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	5,368.41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局二队	4,190.58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山东正元地质勘查院	165,166.06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	11,351,946.52	11,351,946.5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测绘大队	1,595,726.70	1,298,340.90

款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超硬材料研究所	245,343.17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一局物探队	367,948.54	367,948.54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中南局	4,423,001.23	4,420,317.89
其他应付款	中冶一局（河北）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10,451,511.50	112,355,788.57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业务性质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测绘地理信息板块业务	477,360,970.53	369,847,368.79
地下管网板块业务	395,151,373.57	264,551,950.27
智慧城市板块业务	439,270,477.11	312,929,663.78
小计	1,311,782,821.21	947,328,982.84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未逾期	87,334,812.34
逾期 1 年以内	48,950,540.08
逾期 1—2 年	52,048,938.92
逾期 2—3 年	19,200,131.79
逾期 3—4 年	20,712,064.20
逾期 4—5 年	20,756,703.77
逾期 5 年以上	13,375,708.33
合计	262,378,899.4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2,378,899.43	100	69,951,254.85	26.66	192,427,644.58	227,449,261.57	100	57,640,444.64	25.34	169,808,816.93
其中：										
政府及组成部门	223,060,606.59	85.01	61,761,022.20	27.69	161,299,584.39	188,107,776.32	82.70	52,195,990.29	27.75	135,911,786.03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21,188,771.09	8.08	2,435,432.50	11.49	18,753,338.59	24,479,880.55	10.76	2,147,220.07	8.77	22,332,660.48

其他企业	18,129,521.75	6.91	5,754,800.15	31.74	12,374,721.60	14,861,604.70	6.53	3,297,234.28	22.19	11,564,370.4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262,378,899.43	100.00	69,951,254.85	26.66	192,427,644.58	227,449,261.57	100	57,640,444.64	25.34	169,808,816.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政府及组成部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72,810,797.31	728,107.97	1.00
逾期 1 年以内	41,183,438.80	6,589,350.22	16.00
逾期 1—2 年	42,227,714.45	10,979,205.75	26.00
逾期 2—3 年	16,610,384.78	6,311,946.22	38.00
逾期 3—4 年	16,422,459.15	8,868,127.95	54.00
逾期 4—5 年	20,450,103.77	14,928,575.76	73.00
逾期 5 年以上	13,355,708.33	13,355,708.33	100.00
合计	223,060,606.59	61,761,022.20	27.6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7,588,388.20	75,883.88	1.00
逾期 1 年以内	6,400,866.01	704,095.26	11.00
逾期 1—2 年	6,633,200.49	1,392,972.10	21.00
逾期 2—3 年	342,511.34	113,028.74	33.00
逾期 3—4 年	108,805.05	54,402.52	50.00
逾期 4—5 年	95,000.00	75,050.00	79.00
逾期 5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21,188,771.09	2,435,432.50	11.4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6,935,626.83	69,356.27	1.00
逾期1年以内	1,366,235.27	355,221.17	26.00
逾期1—2年	3,188,023.98	1,179,568.87	37.00
逾期2—3年	2,247,235.67	1,123,617.84	50.00
逾期3—4年	4,180,800.00	2,842,944.00	68.00
逾期4—5年	211,600.00	184,092.00	87.00
逾期5年以上			
合计	18,129,521.75	5,754,800.15	31.7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7,640,444.64	12,310,810.21				69,951,254.85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57,640,444.64	12,310,810.21				69,951,254.85
政府及组成部门	52,195,990.29	9,565,031.91				61,761,022.20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2,147,220.07	288,212.43				2,435,432.50
其他企业	3,297,234.28	2,457,565.87				5,754,800.1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57,640,444.64	12,310,810.21				69,951,254.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6,678,321.23	6.31	11,912,243.73
客户二	16,647,900.00	6.30	2,788,068.40
客户三	10,095,316.25	3.82	1,056,621.29
客户四	9,235,726.90	3.50	6,602,620.64
客户五	8,287,769.60	3.14	1,338,667.90
合计	60,945,033.98	23.07	23,698,221.9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507,478.77	3,893,485.86
其他应收款	709,764,370.40	652,704,835.48
合计	717,271,849.17	656,598,321.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3,101,718.10	1,935,903.97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31,416.03	1,033,447.79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685,015.40	851,565.65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2,568.45	72,568.45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316,760.79	
合计	7,507,478.77	3,893,485.8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未逾期	686,918,092.22
逾期1年以内	14,837,079.06
逾期1—2年	8,252,234.84
逾期2—3年	4,358,984.94
逾期3—4年	2,799,177.41
逾期4—5年	5,908,953.58
逾期5年以上	3,582,153.60
合计	726,656,675.6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99,434,765.08	75,125,662.12
垫付个人保险、公积金	1,243,194.16	452,955.53
往来款	624,773,657.73	586,861,150.92
其他	1,205,058.68	1,205,424.04
合计	726,656,675.65	663,645,192.6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835,035.61	7,210,102.68	1,895,218.84	10,940,357.1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99,511.12	499,511.12		
--转入第三阶段		-1,356,180.99	1,356,180.99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587,731.66	33,462.69	330,753.77	5,951,948.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6,923,256.15	6,386,895.50	3,582,153.60	16,892,305.2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拆借款、业务款	218,337,042.00	合并范围内,未逾期	30.05	0.00
第二名	拆借款、业务款	94,279,682.33	合并范围内,未逾期	12.97	0.00
第三名	拆借款、业务款	87,008,526.60	合并范围内,未逾期	11.97	0.00
第四名	拆借款、业务款	76,275,500.42	合并范围内,未逾期	10.50	0.00
第五名	拆借款、业务款	35,606,829.85	合并范围内,未逾期	4.90	0.00

合计	/	511,507,581.20	/	70.39	0.00
----	---	----------------	---	-------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5,285,074.52		345,285,074.52	345,285,074.52		345,285,074.5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45,285,074.52		345,285,074.52	345,285,074.52		345,285,074.5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正元数字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浙江正元地理信息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山东正元航空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56,521,481.10			56,521,481.10		
山东中基地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965,960.69			13,965,960.69		
山东正元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5,048,969.57			5,048,969.57		
山东正元地球物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600,000.00			30,600,000.00		
文山正元地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河北天元地理信息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哈尔滨工大正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1,000,000.00			41,000,000.00		
武汉科岛地理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28,731,763.16			28,731,763.16		
鱼台正元智慧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800,000.00			22,800,000.00		
长汀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5,829,100.00			35,829,100.00		
宿州正元智慧城市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1,467,800.00			31,467,800.00		
海南正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920,000.00			10,920,000.00		
合计	345,285,074.52			345,285,074.5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6,443,953.07	356,471,541.29	569,539,678.62	405,884,090.17
其他业务	1,901,879.87	330,892.64	2,051,754.10	330,892.64
合计	498,345,832.94	356,802,433.93	571,591,432.72	406,214,982.8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测绘地理信息	231,916,017.88	231,916,017.88
管线运维服务	85,114,422.77	85,114,422.77
智慧城市	179,413,512.42	179,413,512.42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地区	150,815.09	150,815.09
华北地区	30,978,748.20	30,978,748.20
西北地区	10,504,055.06	10,504,055.06
西南地区	12,912,023.50	12,912,023.50
华东地区	395,108,132.41	395,108,132.41
华中地区	18,288,870.12	18,288,870.12
华南地区	28,501,308.69	28,501,308.69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及组成部门	368,851,693.12	368,851,693.12
国有企业及事业单位	111,779,460.70	111,779,460.70
其他企业	15,812,799.25	15,812,799.2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段确认	495,991,122.88	495,991,122.88
在某一时点确认	452,830.19	452,830.19
合计	496,443,953.07	496,443,953.0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26,614.84	8,093,020.4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5,926,614.84	8,093,020.46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2,670.1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73,120.0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18,586.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16,567.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3,104.30	
合计	9,855,572.6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	0.0370	0.03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	0.0242	0.024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玉坤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